

公司代码：601368

公司简称：绿城水务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黄东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桂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数882,973,077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0.35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30,904,058.0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2,079,016,397.86元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批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具体内容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本集团或绿城水务	指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宁集团、建宁水务	指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善若水	指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南宁水建、水建公司	指	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
东盟分公司	指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盟经济园区分公司
武鸣供水公司	指	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流量仪表	指	南宁市流量仪表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二供公司	指	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绿城检测	指	广西绿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绿城天源	指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绿城水务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xi Nanning Waterwork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reencity Wa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东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红	徐婷婷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
电话	0771-4851348	0771-4851348
传真	0771-4852458	0771-4852458
电子信箱	crystal@gxlcwater.com	crystal@gxlcwater.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2021年3月变更为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2022年6月变更为南宁市武鸣区南宁华侨投资区（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路4号,2025年8月变更为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
公司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29
公司网址	www.gxlcwater.com
电子信箱	crystal@gxlcwate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绿城水务	601368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层3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野、高彩霞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502,886,465.06	2,477,672,499.14	1.02	2,331,709,626.54
利润总额	109,437,019.31	103,351,670.09	5.89	89,325,23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224,685.45	87,934,594.38	8.29	73,515,92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424,706.44	66,047,491.27	33.88	62,769,80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99,193.96	451,459,220.48	15.62	559,089,937.7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10,147,178.53	4,741,411,685.39	1.45	4,676,434,391.23
总资产	25,560,485,832.58	23,409,467,812.65	9.19	21,124,520,001.4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8	0.0996	8.23	0.0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01	0.0748	33.82	0.07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1.87	0.13	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1.40	0.45	1.3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8.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3.88%的主要原因为：一是本报告期内，采取提存量、拓增量的积极举措，促进售水量和污水处理量的增长，带动供水、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同比增加；二是深化精益管理，进一步降本增效，动力成本、直接材料、维修维护成本、人工成本等同比下降；三是通过强化资金管理，优化负债结构落地见效，以及受益于 LPR 利率下调，公司有息负债综合融资成本降低，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2) 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8.2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33.82%的主要原因为净利润同比增长。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5.62%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加强了应收账款的追收工作力度，公司收到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同比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41,356,915.51	648,229,799.73	692,798,277.24	620,501,47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0,299.47	24,723,731.54	108,456,121.98	-40,125,46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61,524.38	20,599,659.14	103,757,969.22	-32,671,39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07,097.98	87,373,548.83	163,681,628.06	192,136,919.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100,252.24		-1,261,389.64	-11,789,41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14,923.22	附注十一	21,103,336.21	20,305,474.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96.23		54,526.30	16,887.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7,212.30		5,877,813.42	4,129,319.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4,629.82		3,887,183.18	1,916,150.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9.32			
合计	6,799,979.01		21,887,103.11	10,746,114.5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供应及生活污水处理业务，在南宁市政府及其下辖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横州市及武鸣区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负责供水和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不包括雨水排放设施）、运营管理及维护。其中，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包括各城区、南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青秀山风景名胜旅游区、南宁市相思湖新区及中国-东盟经济园区）及武鸣区提供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服务，即在从事供水业务的同时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在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建成区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

（1）供水业务：公司生产的自来水通过供水管网输送并销售予用户，自来水用户包括城市居民用户、工商业用户及其他用户。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及武鸣区开展供水业务，下属8个自来水生产单位，分别为陈村水厂、三津水厂、河南水厂、中尧水厂、西郊水厂、凌铁水厂、东盟分公司、武鸣供水公司。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管理及运营效率，推动武鸣区供水业务的协同发展，公司将下属东盟分公司的资产、负债划转至武鸣供水公司。报告期末，公司设计供水能力为213万立方米/日。

（2）污水处理业务：公司通过污水管网收集污水并输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然后将符合国家排放标准的尾水排放至自然水体。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及其下辖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横州市、武鸣区建成区开展污水处理业务，下属16个污水处理单位，分别为江南水质净化厂、埌东水质净化厂、三塘水质净化厂、五象水质净化厂、物流园水质净化厂、朝阳溪水质净化厂、那平江水质净化厂、茅桥水质净化厂、仙葫水质净化厂、武鸣城南水质净化厂以及武鸣污水处理分公司、宾阳县污水处理分公司、横州市污水处理分公司、上林县污水处理分公司、马山县污水处理分公司、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武鸣城南水质净化厂一期扩建工程、六景工业园区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投产，分别新增污水处理能力2.5万立方米/日和5万立方米/日，公司设计污水处理能力提升至192.5万立方米/日。

(3) 工程施工业务：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水建的主营业务为水务工程项目的施工。

(4) 检测业务：

①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绿城检测的主营业务为水质检验检测服务。

②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流量仪表的主营业务为水表及流量仪表、自动化仪表的维修、检定、校准等。

与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相比，工程施工、检测业务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贡献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营模式

自公司设立以来，即通过特许经营模式投资建设并运营管理供水及污水处理设施，开展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在南宁市城区及下辖武鸣区，公司实行一体化运营供水与污水处理业务，根据政府核准的供水价格和污水处理费价格一并向用水户收取供水费和代征污水处理费，收取的供水费和代征的污水处理费以用户端安装的水表所计量的用户使用自来水量（即公司售水量）计算，代征的污水处理费需足额上缴当地财政局。公司在南宁市城区及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及武鸣区的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则通过向当地政府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的方式实现，当地政府按结算污水处理量和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按月向公司计付污水处理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供应和污水处理业务。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归属行业为“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细分业务属于“自来水生产和供应（D4610）”和“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0）”。作为民生保障类行业，水务行业总体发展与市场需求保持稳定，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小，具备弱周期特征。由于水务行业在经营许可、初始投资、专业技术等方面均有较高门槛，加之供排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具有不可迁移和区域独占属性，水务领域普遍呈现区域性垄断经营的格局。近年来，伴随国家水安全战略的不断深化、环保治理政策的持续推行以及城镇化建设的快速发展，水务行业的市场整合进程加快，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一批综合实力较强的水务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获取特许经营权等途径拓展业务版图，推动全行业向规模化和专业化方向持续演进。

当前，我国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升，环境保护政策持续强化，共同促进水务行业稳步发展。供水方面，行业下游主要对接居民生活用水与非居民用水市场。城镇化进程推动城市人口聚集，带动生活用水需求稳步增长，使其成为供水行业稳定的需求来源。据《2024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统计，2024年我国城市用水人口为5.64亿人，同期城市供水总量达到704.8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2.46%。污水处理方面，虽然国内污水处理行业的发展历程较供水行业相对滞后，但随着相关政策的出台与落实，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投入持续加大，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呈现较快增长。2024年，全国城市和县城污水排放总量为813.02亿立方米，较2023年增长4.08%，其中城市污水排放量为685.60亿立方米，占比达84.33%。供水与污水处理需求的不断增加，有效拉动了我国水务行业整体产能的稳步提升。在行业供给能力显著增强的背景下，当前发展重心已逐步从规模扩张转向运行效率提升与智慧化升级。智慧水务市场发展迅速，水价机制改革持续推进，共同引导行业迈入高质量运营阶段，但管网老化、资金投入不足等问题仍是制约行业进一步发展的主要挑战。

多年来，公司紧跟行业和城市发展步伐，大力推进南宁市水务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延伸服务区域、拓展业务范围，依托下辖的8个自来水生产单位和16个污水处理单位，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及武鸣区提供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服务，并在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建成区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积累了深厚的水务运营管理经验。公司在南宁市供水与污水处理市场占据绝对主导地位，生产能力与业务规模稳居广西水务行业首位。

（二）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情况

2025年，国家层面围绕水安全、污染防治、基础设施韧性、价格机制改革、鼓励民间投资、绿色低碳发展及国际化等方面，紧密出台了一系列重要政策与法规，为水务行业实现高质量与可持续发展指明了方向，同时也对行业经营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水安全、系统治理与绿色发展顶层设计方面：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供水条例》，强调城乡统筹发展，构建从水源到水龙头的全链条规范体系，明确提出加大供水管网更新改造支持力度，强化水质安全保障与应急管理能力。《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发布，明确提出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加强重要江河湖库系统治理和生态保护、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等目标，为水务行业的长期发展提供了顶层战略指引。

污染防治、标准升级与监管强化方面：生态环境部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修改单，进一步强化标准技术内容的精准性、科学性，提升标准与监管执法体系的协调性、兼容性。

基础设施韧性建设、智能化与城市高质量发展方面：《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及住建部等九部门印发的《贯彻落实〈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行动方案（2025—2027年）》（以下简称韧性城市行动方案）提出，要推动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重点强调，要进一步摸排城镇供水、排水等现状底数和管养状况，将有关数据汇聚到行业管理信息平台 and 城市智能中枢。结合城市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建设改造安排，编制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行动计划，并建立项目库；推动地级及以上城市在供水、排水等设施上布设物联感知设备，搭建安全监测平台，实现对设施运行状况的实时监测、及时预警和有效处置；推动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强化城市供水水质监测。

价格机制、市场开放与投融资创新方面：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研究起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提到，政府在必要时可以实行政府指导价或者政府定价，其中包括重要的公用事业价格。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明确强调，要健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公用事业价格机制。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指出，行业主管部门和各地方要结合实际细化民间资本参与项目建设的具体要求，对各地方规模较小、具有盈利空间的城市基础设施领域新建项目，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建设运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指出，要建立可持续的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体系。对涉及重大安全和基本民生保障的，中央财政加大专项转移支付支持力度，中央预算内投资予以适当补助；国家通过各类政策性资金渠道，推动水务基础设施提质与行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关于开展2025年度中央财政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通知》，明确将通过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等支持城市更新项目，包含城市供排水等城市地下管网更新改造、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厂网一体”、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全覆盖样板区建设等。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面对宏观经济环境的深刻变化，以及水务行业加速转型发展的新形势，公司董事会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线，认真谋划全年生产经营工作，统筹推进项目建设与市场营销，加快信息化建设与技术创新融合，不断提高主业发展质量和规模，筑牢企业发展基础，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2025年，公司完成售水量52,710.39万立方米，同比增长0.93%；完成污水处理量61,966.78万立方米，同比增长2.83%。实现营业收入250,288.65万元，同比增长1.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522.47万元，同比增长8.29%；总资产2,556,048.58万元，较期初增长9.19%；净资产485,167.56万元，较期初增长1.76%。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本报告期内，采取提存量、拓增量的积极举措，促进售水量和污水处理量的增长，带动供水、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同比增加；二是深化精益管理，进一步降本增效，动力成本、直接材料、维修维护成本、人工成本等同比下降；三是通过强化资金管理，优化负债结构落地见效，以及受益于LPR利率下调，公司有息负债综合融资成本降低，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去年，公司着重抓好了以下几项工作：

1、挖掘主业增长潜力，推动营收稳步提升

公司坚持存量提升、增量拓展，推动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在供水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扩建供水加压站、铺设管道、优化供水区域调度等方式持续改善存量用户用水问题，分析预测重点区域、重点项目的用水需求，主动营销，加快水表报装，促进存量提质与增量拓展。在污水处理业务方面，深化“一厂一策”，进一步优化厂站运行与工艺调控，完成金凯路、秀灵路、那洪大道等污水管网的结构缺陷修复、清淤疏通和排口整治工作，增强污水收集系统的可靠性与处理效能，促进产能的释放。

2、有序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巩固主业市场优势

公司顺应南宁市城市经济发展趋势，结合市场实际需求，科学规划供水布局和规模，有序推进水务设施的建设，持续巩固主业发展优势，增强企业发展韧性。五象水厂一期工程主体已基本完工，石埠水厂一期工程等重点项目稳步实施。持续推进石埠水厂一期配套出厂主干管、五象水厂出厂管、陈村南线出厂管等供水管道建设，并加快老旧供水管网改造。污水处理方面，武鸣城南水质净化厂一期扩建工程、六景工业园区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通过环保验收，新增污水处理能力共计7.5万立方米/日，马巢河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等项目也正同步推进前期工作。

3、深耕细作精益管理，提升运营管理效能

公司围绕提质增效，驰而不息抓精益管理，推动生产经营管理效能不断提升。一方面强化产销差及漏损控制，实行控漏专班工作机制，持续推进DMA分区计量体系建设，加强表务管理，系统开展管网普查，并加大暗漏检漏、维修力度，促使产销差率及漏损率持续下降。另一方面抓好生产运行降本增效，从源头严控采购成本，用好原材料价格下调的有利条件，研究实施药剂投加量精准控制，把握电价市场化改革的契机，主动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实现平均电价下降，并同步开展设备电耗分析，大力攻坚厂站设备和技术升级，优化三津、陈村水厂及琅东、良庆等供水加压站运行方式，强化生产过程运行调控，强化设备设施定期保养维修，促进药耗电耗等进一步下降。

4、加快信息化和科技创新步伐，厚植高质量发展根基

公司坚持数字赋能、创新驱动，持续深化信息化建设与技术创新，驱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完成智慧水厂建设标准的制定，为未来新改扩建项目的智慧化建设打下基础。持续完善GIS系统数据体系，优化外勤工单系统，实现巡线抢修流程化与可视化管控，并相继完成英华、滨湖加压站等6项远控改造，进一步提升运维管理效率。同时，持续推进7项科研课题研究。大王滩水库水质课题进入结题阶段，南宁市供水管网漏损治理技术优化与示范项目、臭氧活性炭中试试验等课题研究形成了初步成果。《五象供水片区双水源供水管网水质敏感区识别与控制策略研究》完成立项，《一种同步絮凝结合处理原水的超滤装置》实用新型专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授权。此外，公司还联合广西民族大学成功入选2025年广西博士创新站，产学研合作进一步深化，为推进技术创新和业务发展奠定基础。

5、持续深化企业改革，激活内生发展动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完成取消监事会的改革工作，监事会相关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确保监督职能不弱化、不缺位，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26个内控制度，新增2个内控制度，将合法合规性审查嵌入重大决策流程，不断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开展组织机构改革，将服务区域毗邻、业务关联度高的南宁东盟经济园区分公司并入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管理效能与运营效率，促进武鸣区供水业务的协同发展，进一步强化区域供水服务保障能力。完成管网巡线与水务稽查业务整合，进一步提高巡查效率，优化人力资源配置。

6、强化融资保障举措，满足企业发展资金需求

为全力保障公司经营发展及重点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持续强化资金管理，多措并举拓宽融资渠道。一是积极对接金融机构，着力推动重点项目贷款的落实，保证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二是把握利率低位窗口，成功发行2次公司债、1次超短期融资券、1次中期票据，融资总额18亿元，票面利率屡创新低。三是密切关注国家金融政策，积极申报上级资金，通过超长期国债等方式筹措建设资金，保障南宁市老旧供水管网改造等项目建设的有序实施。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特许经营权的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拥有南宁市中心城区的供水特许经营权，以及南宁市中心城区及下辖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横州市、武鸣区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和武鸣区实行供水、污水处理一体化经营，除历史形成的南宁市及周边部分小型自来水厂，南宁市城区绝大部分城市供水与全部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服务均由本公司提供；与此同时，公司经营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污水处理业务，为南宁区域最大的供排水一体化经营企业。

2. 区位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市场主要聚焦在南宁市。南宁作为广西的首府，是“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枢纽城市、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核心区、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北部湾经济区的核心城市，是华南经济圈、西南经济圈、中国—东盟经济圈的交汇点。近年来，南宁借助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等开放平台，加快建设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区域性国际大都市及中国—东盟跨境产业融合发展合作区，加快形成“一体两翼”产业发展格局，构建1主3副的城市空间发展格局。同时，扎实推进首府城市建设，锚定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提出的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这一要求，加快打造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城市。广西“十五五”规划提出建强南宁—柳州—桂林经济走廊，将推动产业协同，要素流动与新质生产力培育，强化对全区及西部陆海新通道面向东盟开放的支撑作用。“十五五”期间，南宁将围绕国家赋予的建设华南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和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国际化大都市使命，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节点城市，锚定现代化人民城市目标，全面提升首府综合服务能级。2026年，平陆运河即将建成通航，运河经济带建设加速，将助力南宁形成通江达海、陆海联动的国际综合交通体系。城市建设和产业发展的加快推动了供水、污水处理需求的不断提升，为公司在区域水务市场的开拓和发展带来了积极的影响。

3. 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厂网一体化优势

公司在主要经营区域南宁市中心城区和武鸣区实行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厂网一体化经营。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经营使公司具有水务行业完整的产业链，可以为用户提供供排水一体化完整服务，有助于发挥各项业务的协同效应，实现资源共享，节约经营成本。厂网一体化使公司在南宁市水务市场占据主导地位，并能统一协调、调度各水厂和输配管网的生产运营，达到各水厂及各区域管网生产与输配负荷的优化平衡，从而实现生产运营效率的最大化，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4. 市场化运营优势

公司投融资一体化、建设运营一体化的市场化运营模式强化了企业对成本的约束和提升效率的要求，促进了公司运营和管理效率的提高。公司自2015年3月起采用的由当地政府向公司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的污水处理业务结算模式，顺应了国家推行污染防治第三方治理的市场化改革方向，企业的市场主体地位得到进一步明确，收益更加有保障，有利于公司提升运营效益。

5. 成本控制与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依托供排水一体化和厂网一体化的运营模式，构建精简高效的管理架构，形成了规范化的运营管理模式，培养了大批专业技术人才。公司管理团队的专业结构搭配合理，凭借多年积累的水务运营管理经验，通过持续实施精益管理，优化工艺流程、应用新技术与实施技术改造，不断提升生产管理效率，实现了生产经营降本增效。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售水量 52,710.39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0.93%，实现供水业务收入 82,994.82 万元，同比增长 0.66%，占主营业务收入 33.44%；完成污水处理量 61,966.78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2.83%，实现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161,335.75 万元，同比增长 1.82%，占主营业务收入 65.00%；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3,310.17 万元，同比下降 23.67%，占主营业务收入 1.33%；检测业务收入 561.83 万元，同比增长 0.23%，占主营业务收入 0.23%。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02,886,465.06	2,477,672,499.14	1.02
营业成本	1,493,044,025.10	1,619,661,157.75	-7.82
销售费用	51,982,261.68	66,165,002.58	-21.44
管理费用	119,675,593.85	111,255,676.89	7.57
财务费用	462,775,526.60	471,837,018.46	-1.92
研发费用	6,692,371.27	6,589,421.60	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99,193.96	451,459,220.48	1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465,355.48	-1,507,179,039.78	-5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031,194.21	1,000,202,782.16	88.26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换表费用、人工成本等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加强了应收账款的追收工作力度，公司收到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供水及污水处理项目资金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债务本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0,288.65 万元，比上年同期 247,767.25 万元增加 2,521.40 万元，同比增长 1.0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48,202.57 万元，比上年同期 245,796.95 万元增加 2,405.62 万元，同比增长 0.98%；其他业务收入 2,086.08 万元，比上年同期 1,970.30 万元增加 115.78 万元，同比增长 5.88%。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供水	829,948,174.29	561,094,607.41	32.39	0.66	-12.83	10.46
污水处理	1,613,357,519.68	891,246,592.96	44.76	1.82	-3.45	3.02
工程施工	33,101,733.02	31,614,819.95	4.49	-23.67	-23.26	-0.51
检测	5,618,258.58	2,892,061.30	48.52	0.23	9.73	-4.4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西	2,482,025,685.57	1,486,848,081.62	40.10	0.98	-7.69	5.63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供水业务毛利率同比增长 10.46%，主要原因为：一是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明确我区水资源费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桂财规(2024)9号）文件，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水资源费改税，将原先征收的水资源费改为征收水资源税，不再征收水资源费。因此，自 2024 年 12 月起，将在“营业成本”核算的水资源费调整至“税金及附加”核算。二是电费、原材料价格下调，同时公司通过精益管理，持续推动生产提质增效，动力成本、直接材料、维修维护成本等同比减少。

污水处理业务毛利率同比增长 3.02%，主要原因为：电费、原材料价格下调，同时公司通过精益管理，持续推动生产提质增效，动力成本、直接材料、维修维护成本等同比减少。

检测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4.46%，主要原因为：折旧费用、人工成本等同比增长。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	万立方米	63,743.20	52,710.39	0.00	0.28	0.93	0.00
污水处理	万立方米	61,966.78	63,077.78	0.00	2.83	1.87	0.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自来水的销售量不包含补水业务的销售量。

污水处理销售量超过生产量主要是少数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结算水量按保底量计算。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供水	动力成本	117,960,720.96	21.02	138,798,817.48	21.56	-15.01	公司抓好生产运行降本增效，开展设备电耗分析，强化设备设施定期保养维修，促进电

							耗下降，加上电费单价下调导致动力成本同比减少。
供水	折旧摊销费	206,545,343.12	36.81	189,949,758.81	29.51	8.74	因近年投资建设的供水处理项目陆续投入使用，相应的折旧费用同比增加。
供水	人工成本	97,454,390.86	17.37	104,317,245.96	16.21	-6.58	
供水	修理及管网维护费	64,304,505.59	11.46	78,708,473.01	12.23	-18.30	公司加强设备运行管理，提升设备的可靠性与稳定性，同时加大管网定期巡检力度，做好预防性维护，修理及管网维护费同比减少。
供水	直接材料	53,629,956.18	9.56	54,679,660.98	8.49	-1.92	
污水处理	动力成本	99,842,423.79	11.20	116,085,687.70	12.58	-13.99	公司抓好生产运行降本增效，开展设备电耗分析，强

							化设备设施定期保养维修，促进电耗下降，加上电费单价下调，导致动力成本同比减少。
污水处理	折旧摊销费	484,321,079.64	54.34	481,377,084.42	52.15	0.61	
污水处理	人工成本	85,261,180.24	9.57	96,247,059.16	10.43	-11.41	
污水处理	修理及管网维护费	74,681,920.56	8.38	76,633,075.99	8.30	-2.55	
污水处理	污泥处理费	88,086,170.92	9.88	82,234,128.72	8.91	7.12	
污水处理	直接材料	29,617,026.29	3.32	41,350,429.35	4.48	-28.38	各厂通过工艺调整与设备运行调度等节能降耗措施，在水质达标的前提下减少药剂的使用，直接材料同比减少，加上原材料市场价格下调，导致直接材料成本下降。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南宁建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南宁高新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环发（横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发（宾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环发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江南区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万丰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宁万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绿城环境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故在披露中将其销售额、采购额合并列示，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处理。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供电局、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邕宁供电局、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武鸣供电局、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横州供电局、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宾阳供电局、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马山供电局、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上林供电局、广西景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故在披露中将其采购额合并列示，视为同一供应商处理。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59,096.1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63.5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3,420.9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6,578.2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4.5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9,030.2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05%。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4,258.79	57.64
2	南宁市武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014.88	1.60
3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3,522.67	1.41
4	横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878.89	1.55
5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20.90	1.37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污水处理业务为公司两大主业之一，污水处理业务的结算模式为政府采购服务。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范围覆盖南宁市中心城区及其下辖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横州市、武鸣区，其中，南宁市中心城区业务规模占比最大，且2021年4月南宁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进行了调整，因此，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的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导致出现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形。

3、费用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51,982,261.68	66,165,002.58	-21.44
管理费用	119,675,593.85	111,255,676.89	7.57
财务费用	462,775,526.60	471,837,018.46	-1.92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换表费用、人工成本等同比减少。

4、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692,371.2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6,692,371.2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8
本科	31
专科	3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说明：

1. “厌氧好氧缺氧复氧低耗高效处理新技术的开发与工程示范”项目的研究目的是解决城镇污水深度脱氮难、节能降耗难的瓶颈问题，开发基于厌氧/好氧/缺氧/复氧工艺结合厌氧氨氧化技术的新型低耗高效污水处理技术。实现在城镇污水处理中10%及以上的总氮通过厌氧氨氧化途径去除，可节省污水处理碳耗和能耗。报告期内，探究了厌氧/好氧/缺氧工艺系统曝气模式对系统脱氮性能的影响，形成了厌氧/好氧/缺氧/复氧工艺及其过程控制策略，并建成处理规模2万吨以上的示范基地。

2. “臭氧生物活性炭工艺运行效能优化及应用示范”项目的研究目的是通过臭氧的强氧化性和活性炭的吸附与生物降解作用，协同去除水中的典型污染物，如难降解有机物、氨氮、消毒副产物前体物及臭味物质等。同时，针对臭氧活性炭在使用过程中微生物泄漏、换炭周期等关键控制因素进行研究，为成果工程化应用和推广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建成了中试基地并稳定运行，系统开展了常规工艺与臭氧-生物活性炭深度处理对天然有机物、微污染物及消毒副产物前体物的协同控制研究，并建成两条生产线示范工程。

3. “大王滩源水水质特性调查与分析”项目的研究目的是为以大王滩为水源的水厂实际运行提供充足的原水水质基础数据，建立以原水水质为基础的水质指标预警机制，研究各污染物指标随季节性变化规律，为水厂运行提供重要的水质指标预警值，提前对水厂各工艺、设备进行调整及优化，避免季节性水质变化对水厂安全生产带来冲击，确保安全供水。报告期内，已完成大王滩水库常规水质时空变化解析、大王滩水库藻类爆发规律与藻源有机物释放特征及初步控制措施技术方案、大王滩水库中典型微污染物及消毒副产物前驱物赋存特征与风险评估。

4. “南宁市新国标下应对藻类污染物工艺研究与安全保障策略”项目的研究目的是从水源藻类解析、厂外控制、除藻应急工艺研究、臭味和藻毒素去除、DBPs生成风险控制和净水工艺集成优化等方面开展研究，从而强化邕江高藻水源处理效果，保障供水水质安全。报告期内，通过邕江水源取样及实验室藻类培养，研究藻类时空变化特征，基于“预氧化-混凝”工艺强化去除藻细胞应急工艺研究，已完成邕江水源水质时空变化特征分析报告，邕江水源地藻类种类鉴定图集等。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99,193.96	451,459,220.48	1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465,355.48	-1,507,179,039.78	-5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031,194.21	1,000,202,782.16	8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加强了应收账款的追收工作力度，公司收到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供水及污水处理项目资金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债务本金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937,220.08	0.00	528,198.32	0.00	77.44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895,635,297.70	19.15	3,637,123,682.77	15.54	34.60	主要系公司投资建设五象水厂一期工程、五象水厂出厂管一期工程、五象水厂取水泵房及原水管一期工程等供水设施所致。
短期借款	5,003,819.37	0.02	0.00	0.00		主要系增加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2,824,318.51	0.21	77,368,393.18	0.33	-31.72	主要系以前年度计提的工资在本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67,566,817.15	0.26	34,411,554.74	0.15	96.35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水资源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8,303,503.19	0.62	230,463,437.02	0.98	-31.31	主要系期末代征的污水处理费余额较上期期末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0,874,925.45	13.66	2,438,737,881.32	10.42	43.14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较上期期末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973,695.49	0.00	427,851.31	0.00	127.58	主要系本期新签房屋及建筑物、土地租赁合同，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430,683,900.78	1.68	295,297,642.51	1.26	45.85	主要系本期内获得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1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0.62亿元。
预计负债	1,949,293.10	0.01	0.00	0.00		主要系对六景工业园区水质净化厂一期特许经营权预计更新改造支出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以及“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格局和趋势”的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业	人民币6,000万元	489,669,500.72	128,297,794.57	192,818,080.61	4,667,722.44	3,630,382.48
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315万元	623,421,502.43	294,485,854.73	57,162,294.74	6,479,191.40	4,621,489.28
南宁市流量仪表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水表及流量仪表,自动化仪表的维修、销售及检定等	人民币30万元	6,521,130.23	6,092,645.31	4,146,534.07	852,784.62	798,043.90
广西绿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验检测业务	人民币1,200万元	49,793,448.16	42,836,273.31	16,138,257.66	3,199,144.85	2,803,152.58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人民币2,000万元	308,317,858.57	84,751,872.06	3,647,237.94	-1,423,246.69	-1,123,375.9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国内水务企业按其市场覆盖范围可分为跨区域经营企业和区域专营企业两大类。其中，区域专营型地方国有水务企业最为普遍，凭借地方特许经营权形成较强的区域垄断性，构成行业的主体力量。北京、成都、重庆等地区部分实力突出的地方国有水务企业及央属水务企业通过并购、合资、股权投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在全国范围乃至境外开展业务布局，获取供排水项目特许经营权，并通过延伸水务产业链，逐渐发展为跨区域、综合型的水务投资运营企业，市场竞争优势明显。

近年来，国内水务行业在政策驱动和市场演进下，竞争格局持续演变。国有大型水务企业、地方水务集团凭借资本、规模和管理优势，在市场整合与区域拓展中保持主导地位，并通过并购整合实现全产业链布局与能级跃迁。随着《关于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政策的落实，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新机制进一步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民营企业的市场参与度有望提升，尤其是在技术创新、专业化运营和效率提升方面可能更具活力，加剧了行业在服务质量、运营效率和成本控制方面的竞争。同时，行业跨界融合加速，科技企业深入参与智慧水务建设；环保产业与地方金融协同演进，资本成为产业扩张与整合的重要推手。市场主体的综合服务能力、系统解决方案能力、资本运作能力及国际化视野成为竞争关键。

2.行业发展趋势

（1）系统化安全与高质量运营成为发展主线。随着国家水网战略推进和《供水条例》立法，行业关注点从单一设施建设转向“从水源到水龙头”的全链条系统安全与韧性构建。管网更新改造、漏损控制、二次供水管理、多水源协同调度及气候适应能力建设等将成为未来投资与运营的重点，要求企业具备更强的系统规划、协同运营和风险管控能力，从“供水生产”走向“供水服务与系统运营”。

（2）智慧化、人工智能与数字化深度赋能。智慧水务进入实质性、规模化推进阶段。《关于深入推进工业和信息化绿色低碳标准化工作的实施方案》、韧性城市行动方案均明确要求打造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物联网、大数据、AI、数字孪生等技术深度融合，将在水资源优化配置、水循环利用调控、管网漏损预警、工艺参数实时优化、水质预测与应急响应等方面发挥核心作用，驱动运维模式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和“智能决策”转型，实现降本增效与精准管理。

（3）精准监管与绩效导向强化运营要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修改单的实施，标志着环境监管向更科学、更精准的方向发展，对污水处理厂的稳定达标、精细化管理及应对瞬时冲击的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PPP新机制聚焦使用者付费，更加强调项目的自身盈利能力和市场化运作，对企业的项目筛选、运营效率和成本控制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4）价格机制改革稳步推进。近年来，全国多地依据《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启动了新一轮水价调整，2025年已有广州、深圳、南京等地区执行了新水价。虽然全国多地正在稳步推进水价调整工作，但构建科学、透明、可持续的价格形成与联动机制仍是长期任务。

（5）国际化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随着“一带一路”倡议深入，东南亚、中东等地区的水务基础设施投资需求旺盛，为中国具备技术、资金和管理优势的水务企业“走出去”提供了重要的市场机遇。国内多家水务企业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成功中标供、排水或水环境治理项目。同时，RCEP作为全球最大的自由贸易协定，自2022年生效以来，正持续推动亚太区域形成更紧密的产业链与市场共同体。显著提升的区域经济活跃度带动工业与生活用水需求结构性增长，尤其是面向东盟市场的产业合作与园区建设，为供水与污水处理服务带来跨境协同机会。但要成功进入并扎根国际主流市场，水务企业还需要克服不同国家与地区在技术标准、环保法规方面的差异，适应长期特许经营、框架协议等多样化的项目运作模式，建立有效的本地化市场渠道与合作机制，做好跨文化管理，从而推动海外业务从初期的“机会型出海”向长期、稳定、本地化的“系统化定居”模式转型。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一流、辐射东盟的水务环保运营服务标杆，追求股东价值与社会价值的有机统一。深耕主业，增强自身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推动企业综合实力跃上新台阶，在持续巩固区域内水务行业龙头地位的基础上，积极寻求在广西和东盟做强做优做大的战略机遇，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第一，继续做大做强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十五五”期间，公司将有序推进主业工程项目建设，聚焦设施改造升级，并主动融入城市发展战略，将水务保障打造为核心营商环境要素，同时通过股权收购、资产整合等方式积极拓展外部市场。

第二，实施人才强企战略，打牢企业发展基础。开展人力资源专项规划，深化三项制度改革，落实人才强企战略，完善人才队伍建设制度，加强人才培养引进力度，制定有序的人员接续升迁计划，建立灵活高效、能进能出的用人机制。

第三，科学培育产业链延伸业务，打造新增长极。积极推动现有工程建设和检验检测业务发展和其外部市场营收占比，同时围绕主业场景与资源，研究跟进并适时探索技术含量高、成长性好的新业务方向，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产业能力。

第四，推动管理提档升级，增强企业内生动力。以数据驱动为核心，深化智慧水务平台在生产调度、工艺优化、管网管理等方面的应用，探索人工智能深度应用场景，推动新技术的应用和落地。同时深化精益管理与成本管控，推动企业管理水平再升级。

第五，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激发企业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组织机构的新设合并等工作，明确部门间权责界限，健全公司战略管理、投资管理、数字化建设、文化建设等部门职能，并结合规章制度体系的创新完善，实现对管控模式的有效优化。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进一步夯实水务主业发展基石，循序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进一步提升管理效能与服务水平，积极推动周边水务资源整合与产业链延伸，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实现可持续稳健的发展。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2026年工作总体目标为：完成售水量53,200万立方米，污水处理量63,500万立方米，实现公司营业收入和市场份额持续增长。

为完成年度经营计划，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精耕存量挖掘增量，稳固主业增长步伐

供水方面，通过加大老旧管网改造力度、优化调整供水调度、健全完善水表生命周期全过程管理等举措，精准解决存量用户用水问题，并积极拓展五塘工业园区、南宁铁路港片区等新兴区域市场，进一步挖掘供水业务增量。污水处理方面，持续优化污水设施运行管理，力争完成污水设施运行统一调度，通过智慧调控与事前管理，实现来水应收尽收，推动污水处理业务持续增长。同时，着力推进南宁市周边水务资源整合，积极探索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布局，并充分激发子公司经营活力，支持其主营业务的发展、加速市场突破，共同推动公司业绩提升。

2、科学推进项目建设，提升企业发展韧性

公司要根据城市总体规划，结合企业实际发展需求，科学统筹推进水务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增强企业发展韧性。供水方面，力争五象水厂年内建成投产，中尧水厂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加大力度推动江南区、青秀区、西乡塘区等城区老旧管网更新改造。污水处理方面，继续推进在建污水项目建设，稳步提升污水处理能力，进一步强化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效能，切实满足区域污水处理需求。

3、深化精益管理举措，赋能企业提质增效

公司要继续把企业提质增效作为工作重点。一是进一步完善管网数据库、深化分区计量建设、强化用水行为监管、推进智慧化调压调控应用等措施，着力做好产销差及漏损控制，促使产销差

率进一步下降。二是持续优化节能降耗方案，并制定针对性举措，重点推进落后用能设备更新及技术改造，落实工程项目设备选型全流程管理，开发精准加药系统和智能调泵算法，推动能耗稳步降低。三是依托人工智能 AI 技术应用提升供水服务精准度，建立服务工单分级分类处置机制以实现提前介入、高效处置，全面升级“水管家”网格化服务标准，同时强化二次供水设施建设改造全流程服务把关，稳步提高用户抄表到户率。

4、强化科技创新驱动，持续激活发展效能

公司要坚持科技创新，强化新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加大人工智能在水务场景的应用，赋能企业提质增效。一是将各污水厂站的运行数据、管网数据、气象数据等接入生产调度系统，通过整合历史数据和实时监测信息，依托物联网、大数据、水力模型等技术手段，实现污水厂、泵站、管道的最优化调度生产模式，最大程度做到来水应收尽收。二是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作业模式，探索应用“人工智能+机器狗”巡检技术，推广无人机巡检，推动生产、运营及管理效率进一步提升。三是充分用好创新联合体，推行“场景开放计划”，系统梳理管网维护、水下清淤、水质突变预警、泵站节能优化等技术难题，积极开放有限空间作业、管网巡检及修复等应用场景，与科技企业合作开展技术创新，推动技术攻关，助力企业运营提效。四是继续推进《臭氧生物活性炭工艺运行效能优化及应用示范》等7项科研项目研究，年内完成3个项目的结题，促进科技成果在企业经营实际中转化、落地。

5、夯实公司治理基石，护航企业行稳致远

公司要综合研判宏观环境与行业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系统、科学谋划未来发展方向与实施路径，完成“十五五”规划的编制工作，为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描绘明晰蓝图。依法依规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保障公司法人治理机制持续稳定运作。持续完善内控、风险、合规“三合一”体系建设，根据监管新规及时修订相关内控制度。同时，积极加大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完善管理人员末位调整制度，进一步深化按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分配制度，形成更有效的激励与人才培养机制，更好地适应企业高质量发展新要求。

6、用好多元融资渠道，筑牢资金风险防线

公司要坚持规模与安全并重，一手抓多元化融资，统筹规划使用好各类融资工具，结合资金需求与市场窗口适时发行各类信用债券，尽可能争取低利率、长期限的资金。同时，继续抢抓政策窗口期，扎实推进超长期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专项资金的申报工作，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资金保障，保障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一手抓资金风险防范，加大应收账款追收力度，建立健全欠费清收、回款考核与风险预警机制，切实促进应收账款回笼，压降财务风险。此外，还要做好全面预算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全面预算的刚性约束与战略引领作用，进一步驱动降本增效，提升资金管理效率。持续强化合规审批，加强现金流监测，筑牢安全堤坝，确保资金链稳健安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成本增长的风险

为满足南宁市持续增长的用水和污水处理需求及公司自身建设发展需要，并积极应对城市水质提标和用水服务要求的提升，公司需持续进行供水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改造和运维投入。随着在建工程的陆续转固，可能会造成公司业绩波动。另外，因南宁市城区主要取水口上移，公司由原来的自行取水转变为向外采购原水，如未来原水价格上涨，也会影响公司成本上升。

2.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

由于公司债务融资中存在一定比例的中长期外国政府或国际金融组织贷款，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可能对公司盈利造成影响。

3.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和计提减值损失的风险

公司向用户征收的污水处理费为政府非税收入，需全额上缴国库，之后由当地政府按结算污水处理量和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按月向公司计付污水处理服务费。受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环节和审批程序的影响，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存在未能及时结算的风险，可能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加，同时，需按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政策计提减值损失。此外，应收账款增加也会对公司资金流动性产生一定的影响。

4.供水价格和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调整受限的风险

供水价格方面，根据公司与相关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公司因扩大再生产、生产能力改扩建、设施更新等原因导致成本上涨，符合中国法律规定及协议约定的价格调整条件时，可以向当地政府及有关价格主管部门提出调整供水价格的申请。但价格的调整申请需经过价格监审部门的成本监审并需要履行一系列程序，因此，公司存在供水业务成本上升，而供水价格不能及时得到调整导致的风险。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方面，根据公司与相关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原则上以三年作为一个调整周期，每个调整周期届满前，公司可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提出调价申请。如因污水处理和排放标准调整、服务范围扩大等原因，需要公司投入资金对污水处理设施及工艺进行新建、改造或扩建以满足新的条件要求，或政策性因素及社会价格因素，导致公司成本大幅上升，公司可在价格调整周期内向当地政府提出临时调整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的申请。虽然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的调整最终由公司与当地政府协商确定，但如果公司提出调价申请，却未能与当地政府及时达成一致，公司存在污水处理服务成本上升而污水处理服务价格标准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

5. 债务规模上升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水务行业具有固定资产投资大、建设期资金需求大、流动资产占比较低的特点，债务融资方式是水务行业建设资金的重要筹集渠道。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投资项目增加，项目建设的资金来源除必要自有资金出资以外，其他主要筹资来源以债务融资为主，公司仍面临较大的债务融资需求。债务规模的提升也会带来企业财务费用增加的经营压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期完成监事会改革工作，并相应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及相关内控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和股东会在治理机制中的作用，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法人治理机构各部分之间协调配合、均衡制约，保持良好运作。主要情况如下：

1. 股东与股东会

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4 次，历次股东会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表决并形成决议。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严格分开。公司控股股东通过股东会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以及超越股东会干涉公司内部管理、经营决策的情况。控股股东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关联方交易》等有关规定，实行回避表决。

3. 董事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有 6 名非独立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成员具有管理、财务、法律等不同知识背景，在经验、业务能力等方面保持了多样性和结构搭配的合理性。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对公司战略发展、项目投资、财务报告、高管薪酬及考核等方面工作提出专业化意见和建议，促进了董事会决策效率的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0 次，董事会专门

委员会 10 次（其中审计委员会 5 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预算管理委员会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历次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表决并形成决议。公司董事均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未发生无故不到会的情况。

4.监事会改革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效能，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相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有序推进取消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取消监事会设置的议案，原监事会相关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以确保监督职能不弱化、不缺位，并组织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关联方交易》等法人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同步完善配套衔接。同时，指导下属子公司完成其监事会改革和章程修订工作，促进了企业治理机构和机制的不断完善，为提升治理效能奠定了重要基础。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则，持续强化学习研究，切实保障信息披露工作的有效开展，并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信息披露专职人员积极参加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及市值管理等合规培训，不断筑牢关键管理人员的合规底线与履职能力，为防范公司治理风险、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提供保障。2025 年，公司共发布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37 份，及时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了生产经营、建设发展等投资决策信息。同时，公司还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责任追究条款，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严控信息流转，切实保障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充分用好投资者专线、上证 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常态化机制，有效回应投资者提问，悉心听取投资者建议，畅通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此外，公司还联合广西上市公司协会、广西证券期货基金业协会、申万宏源证券广西分公司在江南水质净化厂举办了“我是股东 走进沪市上市公司——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交流活动，通过现场参观及交流座谈方式，向投资者展示了公司扎实的主业基础、先进的生产工艺以及稳健的发展态势，进一步增强了投资者对企业发展的信心。

6.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并修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责任追究等条款，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持续做好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和内部信息使用人的登记与备案管理，切实保障股东的公平知情权。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南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重大事项的经营决策均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由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讨论决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的情况，公司独立性不受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黄东海	董事	男	54	2006-08-24	2026-01-29	0	0	0	-	0	是
	董事长			2014-03-09	2026-01-29						
魏金	董事	男	43	2024-02-27	2026-01-29	0	0	0	-	0	是
陈春丽	董事	女	51	2018-07-19	2026-01-29	0	0	0	-	0	是
周柏建	董事	男	54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	0	是
蒋俊海	董事	男	49	2018-07-19	2026-01-29	0	0	0	-	44	否
	总经理			2023-01-30	2026-01-29						
阮静	董事	女	54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	35	否
	副总经理			2020-07-20	2026-01-29						
何焕珍	独立董事	女	52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	5	否
曾富全	独立董事	男	58	2024-07-18	2026-01-29	0	0	0	-	5	否
邓炜辉	独立董事	男	40	2024-07-18	2026-01-29	0	0	0	-	5	否
许雪菁	副总经理	女	48	2014-03-09	2026-01-29	0	0	0	-	35	否
李安宁	副总经理	男	52	2020-07-20	2026-01-29	0	0	0	-	35	否
李家龙	副总经理	男	50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	35	否
蒋才芳	副总经理	男	51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	35	否
叶桂华	总会计师	女	48	2023-07-19	2026-01-29	0	0	0	-	35	否
黄红	董事会秘书	女	54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	38.79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07.7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东海	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建宁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曾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总经济师、副经理兼总经济师，南宁开通塑管有限公司董事长，建宁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总经理。
魏 金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建宁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广西绿城环境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担任南宁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总公司工程部业主代表、副经理，南宁纵横时代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南宁五象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南宁市良庆区委常委，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陈春丽	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建宁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曾担任南宁重型机器厂党委政治部副主任、党群办副主任，南宁广发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政治部副主任、团委书记，南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董事。
周柏建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建宁集团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曾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分工会代主席，水建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助理，建宁集团总经理助理，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蒋俊海	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全国企业法律顾问资格。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企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建宁集团纪委委员，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阮 静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曾担任公司陈村水厂副厂长、厂长、材料供应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何焕珍	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广西同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副所长，南宁同略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西瑞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担任广西风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南宁华泰天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师、广西中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百色世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瑞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钦州分所负责人、南宁同瑞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副所长。
曾富全	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曾任南宁市手表厂助理经济师，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信息管理系讲师、副主任、会计系高级讲师、会计系副教授、会计系教授，广西大学商学院财会系教授，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邓炜辉	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西民族大学教授，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广西民族大学法学院教师、副教授。
许雪菁	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全国管理咨询师、全国企业法律顾问资格。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二供公司董事、总经理。曾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建宁集团企划发展部副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董事，水建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李安宁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担任水建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南宁市自来水安装服务公司副总经理、经理，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南宁污水处理分公司副经理、江南污水处理厂厂长，公司纪委委员。

李家龙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纪委委员。曾担任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技术科副科长，公司江南污水处理厂副厂长、厂长，设备管理部部长、分工会代主席、污水项目办公室主任、材料供应部部长、设备物资管理部部长。
蒋才芳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建筑经济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咨询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曾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陈村水厂分工会主席，中尧水厂厂长，凌铁水厂厂长，营业处主任，纪委委员，项目前期工作部部长，技术中心主任。
叶桂华	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融资财务部部长。曾担任公司下属武鸣县、横县、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污水处理分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融资财务部副部长，水建公司董事。
黄红	大学学历，翻译、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纪委委员、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主管、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水建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届满，因公司董事会尚未完成换届选举，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直至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任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2026-001）。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东海	建宁集团	董事长	2016年6月	
魏金	建宁集团	总经理	2023年12月	
		董事	2024年2月	
陈春丽	建宁集团	董事	2016年9月	
		工会主席	2019年8月	
周柏建	建宁集团	副总经理	2020年1月	
	建宁集团	首席技术官	2025年8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金	广西绿城环境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10月	
曾富全	广西大学	教授	2021年9月	
邓炜辉	广西民族大学	教授	2021年12月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	
何焕珍	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07年10月	
	广西同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25年2月	
	南宁同略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4月	
	广西瑞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19年5月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	
	广西瑞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钦州分所	负责人	2019年5月	2025年9月
	南宁同瑞资产评估事务所	副所长	2007年10月	2025年9月
许雪菁	二供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年12月	
李安宁	南宁水建	董事长	2020年7月	2025年6月
黄红	南宁水建	董事	2021年12月	2025年1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案，董事会审议决定。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委员会认为,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攻坚克难抓建设,降本增效优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全年主要经营目标任务,保证了企业的平稳发展。公司根据年度业绩指标、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确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可以有效激励相关人员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经营发展。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照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标准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执行。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支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307.79万元(税前),具体报酬情况详见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所列示内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实际获得的2025年度报酬合计307.79万元(税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照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标准执行;不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及薪酬核定方案》规定已完成2024年度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黄东海	否	10	10	6	0	0	否	4
魏金	否	10	9	6	1	0	否	3
陈春丽	否	10	10	6	0	0	否	4
周柏建	否	10	9	6	1	0	否	4
蒋俊海	否	10	10	6	0	0	否	4
阮静	否	10	10	6	0	0	否	4
何焕珍	是	10	10	7	0	0	否	4
曾富全	是	10	9	6	1	0	否	3
邓炜辉	是	10	9	6	1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何焕珍、黄东海、魏金、曾富全、邓炜辉
提名委员会	邓炜辉、黄东海、曾富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曾富全、黄东海、何焕珍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黄东海、蒋俊海、何焕珍、曾富全、邓炜辉
预算管理委员会	何焕珍、黄东海、蒋俊海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14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与会委员认为，公司2024年	-

	2、《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年度报告全面总结并真实反映了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2、与会委员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在全面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关注了高风险领域，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025.4.22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委员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面总结并真实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
2025.8.1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委员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面总结并真实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
2025.10.22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变更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与会委员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面总结并真实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2、与会委员对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业务审计资质，以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和业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要求，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	-
2025.11.14	《关于增加国有独享资本公积的议案》	与会委员认为，本次增加国有独享资本公积的事项，系依据国家相关政策对上级资金进行的规范运作，该笔资金的注入程序规范、用途明确，有利于保障南宁市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	-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26	《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与会委员认为，2024 年，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攻坚克难抓建设，降本增效优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全年主要经营目标任	-

		务,保证了企业的平稳发展。公司根据年度业绩指标、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可以有效激励相关人员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经营发展。	
--	--	--	--

(四)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5.3.14	《关于2025年公司融资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与会委员认为,2025年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安排符合企业筹融资需要,有利于保障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
2025.7.21	《关于划转南宁东盟经济园区分公司至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暨注销南宁东盟经济园区分公司的议案》	与会委员认为,划转南宁东盟经济园区分公司至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管理及运营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武鸣区供水业务的平衡发展。	-
2025.10.22	1、《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与会委员认为,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有利于进一步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障企业生产及建设资金需求。 2、与会委员认为,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利于进一步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障企业生产及建设资金需求	-

(五) 报告期内预算管理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5.3.1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与会委员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真实反映了全年财务状况,2025年度财务预算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符合企业建设及发展需要,为推动企业经营目标的实现做出了有效的计划安排。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105
销售人员	62
技术人员	355
财务人员	43
行政人员	172
合计	1,7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74
大学本科	855
大学专科	512
大学专科以下	296
合计	1,73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实行岗位工资制，以岗定薪，岗变薪变，员工薪酬主要由岗位工资、年功工资、技术工资、学历学位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等部分构成。各单位（部门）实行效益工资与生产经营管理目标挂钩的绩效考核形式，绩效工资包括月度绩效工资、年度绩效工资。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的需要，继续按照分专业、分岗位、分阶段、多形式培训的思路，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全年共培训 6000 多人次，内容以企业制度、业务知识、专业技能、安全生产、职业素养等为主，进一步提高了员工的职业技能和综合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全年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279.14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是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制定，规定了利润分配原则、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以及制定和调整利润分配

方案决策的机制和程序等内容，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上市以来，每年均按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实施现金分红。2025年4月，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的制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方案明确，审议程序完备，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012）。2025年6月6日，公司向截止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发放了2024年度现金红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35
每10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0,904,058.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224,685.4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2.4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0,904,058.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2.45

（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80,350,550.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80,350,550.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85,558,400.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93.9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224,685.4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109,920,455.86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的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机制是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执行。该方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述薪酬方案的有关规定，结合企业年度业绩指标、重点工作任务指标等具体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进行核定，并按程序提交公司会议审议，对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良性发展发挥推动作用。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特点与管理需求，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与优化，构建了覆盖生产运营、财务管理、投资管理、采购管理、工程管理、安全管理等核心经营环节的内控管理框架，为企业规范高效运转提供坚实保障。通过健全并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公司实现了对关键业务环节的全流程管控，确保各项经营活动有章可循、有据可依，有效防范了经营风险，同时显著提升了整体运作效率，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级监管改革导向，顺利完成监事会改革工作，同步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11项法人治理相关制度，使法人治理机制与监管改革要求相衔接，进一步夯实了规范运作基础。在此基础上，公司持续深化内控管理体系建设，针对性修订完善采购业务、工程项目、合同管理等多项核心业务内控制度，通过开展制度宣贯培训、强化日常审计监督等多元化措施，保障内控、风险、合规“三合一”管理体系高效落地、有效运行。同时，公司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严格依照年度审计计划推进工作，顺利完成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并开展财务收支审计、工程项目管理审计等多项专项审计。通过内控评价与审计监督的协同发力，公司及时识别并梳理经营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建立问题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与时限，确保各类问题整改闭环，持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子公司管理制度，在子公司规范运作、财务与重大交易、投资与运营等重点工作上加强了指导和监督。公司派出的董事、高管均认真履行职责，把好子公司经营管理决策关，有效管控子公司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促进子公司有序健康发展。同时，通过子公司董事会与经营层签订经营管理责任书，下达经营管理目标，对子公司实施契约化管理，将子公司企业效益与经营层个人绩效挂钩。此外，通过审计监督方式，切实抓好对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的内审及外审工作，促进子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3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塘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89ce8088-f913-4f38-beb7-db689bbaf6b2&XH=1744883152498027996160&year=2025
2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那平江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

		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89ce8088-f913-4f38-beb7-db689bbaf6b2&XH=1744883152498027996160&year=2025
3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茅桥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51bb09ee-b788-4fb8-ad28-abc47fb5c2b1&XH=1676254690408027701248&year=2025
4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南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f0947b0c-db3e-443b-95d6-f87e3746e358&XH=1676254714315029806592&year=2025
5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朝阳溪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859e43c9-99dd-445d-b567-5ad21f062c48&XH=1675841999327031875072&year=2025
6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流园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344cbef6-f59b-4ce3-a755-db050491e2c5&XH=1676343599119027742208&year=2025
7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象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429208a3-a9c7-4a29-84d8-cb8ff89ec2e4&XH=1675844815980030531584&year=2025
8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鸣污水处理分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60255cf2-cbb2-4e56-926d-cfcf7c1b9d2b&XH=1683706677791032157696&year=2025
9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横州市污水处理分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056e7e48-8c69-4fb3-8385-c784966aa5db&XH=1683707044254031883264&year=2024
10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宾阳县污水处理分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8c1f6e66-1a1c-4baf-8281-d90e30d0051c&XH=1683707043802031883264&year=2024
11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鸣城南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0a887a62-b157-4719-a54e-3a9e348be5eb&XH=1712742137931028274688&year=2025
12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埌东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171e21c0-1ec4-46d6-b36f-f093df2a1e17&XH=1744883667211031481856&year=2025
13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仙葫水质净化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171e21c0-1ec4-46d6-b36f-f093df2a1e17&XH=1744883667211031481856&year=2025

	D/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171e21c0-1ec4-46d6-b36f-f093df2a1e17&XH=1744883667211031481856&year=2025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	-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生产经营与企业发展，聚焦主责主业，以水务设施建设为抓手，加快项目新改扩建，持续推动厂站升级和管网优化改造，不断夯实城市供水保障能力和污水治理效能。依托 EAM 系统实现生产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保障生产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强化工艺管控与全过程水质监测，年内供水水质综合合格率 100%，污水达标排放，累计削减环境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约 9.8 万吨，氨氮约 1.37 万吨，为城市节能减排及水体环境改善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还与多部门建立信息共享预警机制，全力做好水质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演练，进一步提高应急响应水平。同时，公司持续优化服务举措，在江南区泰富小区、尧头岭社区等 53 个居民小区推行“水管家”服务，推动供水服务从“被动响应”向“主动前置”转变，切实提升用户用水获得感与满意度。针对重点场所、重要活动制定“一场一策”保障方案，提前布点安装应急接水口，完善应急供水、水质监测、管网巡检保障体系，高质量完成“世界市长对话·南宁”、中国—东盟博览会等重大活动水务保障任务，以坚实可靠的水务保障能力服务城市发展大局。此外，依托江南水质净化厂环保科普教育基地，开展公众开放日、环保志愿服务及研学活动，积极承办第三十三届“世界水日”暨第三十八届“中国水周”公众开放日活动等各类活动，通过专家宣讲、沉浸式体验及互动展示等多元形式，传递“节水护水”生态文明理念。江南水质净化厂凭借党建引领绿色发展的实践经验，入选自治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优秀案例并在全区推广。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0.45	详见以下“具体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50.45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帮扶、就业帮扶、饮水工程帮扶、基础建设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及市委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精准选派7名优秀党员干部下沉一线开展驻村帮扶。其中，2名同志分别担任马山县龙那村、宾阳县恭村驻村第一书记，5名同志分别赴马山县里当乡北屏村、里当社区，宾阳县旺龙村，马山县民兴村、兴隆村担任驻村工作队员。驻村队伍深入基层，常态化开展脱贫户（监测户）走访排查，深入推进产业帮扶，通过组织产业技术学习、开展产业发展研讨、道路维修、饮水安全宣传等举措赋能乡村产业，同步扎实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全方位助力帮扶村发展。同时，充分发挥后盾单位支撑保障作用，通过南宁市慈善总会捐资50.45万元，精准投向7个帮扶村重点项目建设，包括马井茶产业培育、饮水安全工程、道路维修、水渠清淤、厂房扩建等项目，扎实的产业帮扶举措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劲动力。目前，饮水工程、水渠清淤、厂房扩建等项目已顺利完工并投入使用，切实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帮扶成果惠及更多村民。此外，公司还持续深化人文关怀与社会责任践行。在春节、中秋等传统节日，组织开展走访慰问活动，为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以及脱贫户送上节日祝福与慰问品，传递公司党委的关怀温暖。响应“中华慈善日”的活动号召，精心组织“汇聚慈善力量 助力乡村振兴”主题活动，积极发动职工踊跃参与捐款，累计筹得善款约2.09万元，用于改善乡村图书室等民生项目，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文化建设，为丰富乡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升乡村文化环境贡献企业力量。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南宁水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之“（6）”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及子公司关联交易承诺的公告》（2024-016）	2012年6月1日	否	长期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绿城水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之“（6）”	2012年6月1日	否	长期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建宁集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之“（6）”	2012年6月29日	否	长期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建宁集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2年6月29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绿城水务、建宁集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之“1、发行人承诺”和“2、控股股东建宁集团承诺”	2015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建宁集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主要股东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七）承诺主体不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015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之“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2015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年	1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益浩、李海杰	高彩霞、孙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郭益浩（2年）、李海杰（1年）	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3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与原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合作期限已到期，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和年度审计需求，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有关规定，公司以公开方式选聘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事项与致同进行了充分沟通，致同对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2025年11月13日，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请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5-029）和《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2025-032）。

2026年2月，公司收到国富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原委派于雷、刘宇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鉴于于雷为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管理合伙人，按照有关规定，不能为公司签署审计报告，刘宇因工作调整，不再参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为此，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现指定高彩霞接替于雷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指定张永刚接替刘宇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高彩霞，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张永刚。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25-00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实际交易总额为10,756.86万元，未超过全年预计总额，执行明细详见财务报告附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5年9月24日	2.13%	3,000,000.00	2025年9月26日	3,000,000.00	2028年9月25日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5年4月2日	2.48%	8,000,000.00	2025年4月15日	8,000,000.00	2030年4月3日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5年11月6日	2.04%	2,000,000.00	2025年11月18日	2,000,000.00	2028年11月7日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7月4日	1.59%	5,000,000.00	2025年7月8日	5,000,000.00	2026年4月3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2025年9月24日，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发行3亿元中期票据，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期限为3年，分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利率为2.13%，具体详见上海清算所网站发布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2.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25年4月2日，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发行8亿元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期限为5年，分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利率为2.48%，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3.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25年11月6日，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发行2亿元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期限为3年，分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利率为2.04%，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4.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2025年7月4日，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发行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期限为270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票面利率为1.59%，具体详见上海清算所网站发布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8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28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450,336,273	51.00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0	52,010,311	5.8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0	27,760,155	3.14	0	无	0	国有法人
杨子辉	12,184,800	12,690,000	1.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小慧	0	9,668,618	1.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聂霞	3700000	6,980,000	0.7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温州信德丰益资本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761200	6,931,571	0.7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备军	30400	4,151,200	0.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4,107,527	0.4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汪素平	-9900	3,396,440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0,336,273			人民币普通股	450,336,273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52,010,311			人民币普通股	52,010,311		
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7,760,155			人民币普通股	27,760,155		
杨子辉	12,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90,000		
吴小慧	9,668,618			人民币普通股	9,668,618		
聂霞	6,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80,000		
温州信德丰益资本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6,931,571			人民币普通股	6,931,571		
赵备军	4,1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4,151,200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107,527			人民币普通股	4,107,527		
汪素平	3,396,440			人民币普通股	3,396,44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建宁集团与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	-
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上述股东因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成为前 10 名股东，未对持股期限进行约定。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黄东海
成立日期	2004年8月29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资产整合收购；国有资产管理；排水设施、内河整治项目和水利项目的投资、建设；排水设施和内河的运营管理；生活垃圾、园林绿化垃圾、医疗废弃物、危险废弃物、污泥等其它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运输、处理、处置及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凭资质证、许可证经营）；水务仪表检测和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和经营（凭资质证经营）；土地、房屋、机械设备的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建宁集团持有南宁百货（600712）股份 1,630,000 股，占南宁百货总股本的 0.30%。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南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杜颖
成立日期	2004年9月8日
主要经营业务	南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南宁市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南宁市人民政府授权南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家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实行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权力、义务和责任相统一，同时依法对县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确保县区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南宁市国资委全资控股的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南宁百货（600712）股份共162,691,894股，占其总股本的29.87%。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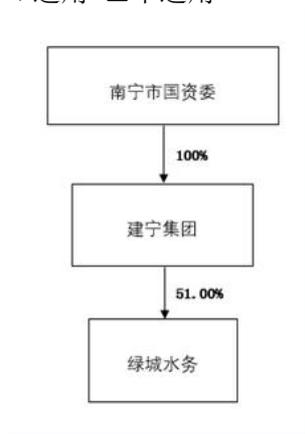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挂牌的风险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绿水01	241434	2024年8月8日	2024年8月9日		2027年8月9日	2.00	2.2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交易方式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绿水 02	241435	2024 年 8 月 8 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2029 年 8 月 9 日	8.00	2.48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 券交易 所	国泰海 通证券 股份有 限公司、 国海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国泰 海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采取匹 配成交、 点击成 交、询 价成交、 竞买成 交、协 商成交 交易方 式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 绿水 01	242646	2025 年 4 月 2 日	2025 年 4 月 3 日		2030 年 4 月 3 日	8.00	2.48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 券交易 所	国泰海 通证券 股份有 限公司、 国海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国泰 海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采取匹 配成交、 点击成 交、询 价成交、 竞买成 交、协 商成交 交易方 式	否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5 绿水 02	244164	2025 年 11 月 6 日	2025 年 11 月 7 日		2028 年 11 月 7 日	2.00	2.04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 券交易 所	国泰海 通证券 股份有 限公司、 国海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国泰 海通 证券 股份 有限 公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采取匹 配成 交、点 击成 交、询 价成 交、竞 买成 交、协 商成 交交易 方式	否
--	----------------	--------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或挂牌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25 年 8 月支付 2024 年 8 月 9 日至 2025 年 8 月 8 日利息 440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25 年 8 月支付 2024 年 8 月 9 日至 2025 年 8 月 8 日利息 1,984 万元。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郭益浩、李海杰	李海杰	1996811250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闸路669号博华广场33楼		凌天麟	021-38677929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院2号楼17层		张雪婷	010-85679696
广西智尔律师事务所	南宁市东葛路118号万达金座37楼3721室		黎中利	0771-5648582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9号3层01		吕柏乐	010-6741330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2646	25 绿水 01	否		8.00	0.00	0.00
244164	25 绿水 02	否		2.00	0.00	0.00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涉及金额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涉及金额	其他用途金额
242646	25 绿水 01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4164	25 绿水 02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42646	25 绿水 01	不涉及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 8 亿元
244164	25 绿水 02	不涉及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 2 亿元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242646	25 绿水 01	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244164	25 绿水 02	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2、 负债情况**(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51.84亿元和172.36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3.5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16.60	28.96	45.56	26.43%
银行贷款	0.00	23.15	100.67	123.82	71.8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11	2.87	2.98	1.73%
合计	0.00	39.86	132.50	172.36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20.21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25.35亿元。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51.85亿元和175.64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5.6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16.60	28.96	45.56	25.94%
银行贷款	0.00	23.29	103.81	127.10	72.3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11	2.87	2.98	1.70%
合计	0.00	40.00	135.64	175.64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20.21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25.35亿元。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变更内容	1、公司不再设监事会，删除或修改制度中“监事”“监事会”相关描述，部分描述由审计委员会替代；2、统一修改表述，将“股东大会”改为“股东会”等；3、除上述两类修改外，其他主要修改为：明确信息披露义务人和相关部门的职责，以及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责任追究和处理措施。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后的主要内容	公司制定《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责任、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的规范、保密管理、责任追究和处理措施等事项。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公司制定《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与管理体系，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绿城水务 MTN001	102282403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8日	3.00	3.1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2 绿城水务 MTN001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2年10月31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绿城水务 MTN001	102380896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4日	2026年4月14日	4.00	3.7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3 绿城水务 MTN001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3年4月17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绿城水务 MTN002	102381346	2023年6月7日	2023年6月9日	2026年6月9日	3.00	4.2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3 绿城水务 MTN002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3年6月12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3 绿城水务 MTN003	102382687	2023年10月11日	2023年10月13日	2026年10月13日	4.00	3.9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3 绿城水务 MTN003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3年10月16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	24 绿城水务 MTN001	102481832	2024年4月25日	2024年4月28日	2027年4月28日	2.00	2.6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4 绿城水务 MTN001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4年4月29日),即可以	否

第一期中期票据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绿城水务 MTN002	102482974	2024 年 7 月 10 日	2024 年 7 月 12 日	2027 年 7 月 12 日	4.00	2.2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4 绿城水务 MTN002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 (2024 年 7 月 15 日), 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 绿城水务 MTN001	102584088	2025 年 9 月 24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3.00	2.1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5 绿城水务 MTN001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 (2025 年 9 月 26 日), 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绿城水务 SCP001	012483289	2024 年 10 月 14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0	2.2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4 绿城水务 SCP001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绿城水务 SCP002	012483752	2024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7日	2025年6月27日	3.00	2.08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行。 24 绿城水务 SCP002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4 年 11 月 28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绿城水务 SCP001	012581578	2025年7月4日	2025年7月7日	2026年4月3日	5.00	1.59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5 绿城水务 SCP001 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5 年 7 月 8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5 年 4 月支付 2024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3 日利息 1,504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5 年 4 月支付 2024 年 4 月 28 日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利息 530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5 年 6 月支付 2024 年 6 月 9 日至 2025 年 6 月 8 日利息 1,260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5 年 7 月支付 2024 年 7 月 12 日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利息 892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5 年 10 月支付 2024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2 日利息 1,592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5 年 10 月兑付到期本金及随本金清算利息共计 30,930 万元。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郭益浩、李海杰	李海杰	1996811250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凌天麟	021-386779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 28 号		梁珍	0771-5778912
广西智尔律师事务所	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 118 号青秀万达金座 37 层 3721 室		黎中利	0771-5648582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杨晓薇	010-856796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张治权、温泰	0771-57152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李雨桥	010-66635907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3 层-01		吕柏乐	010-674133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袁茵、覃静雯	010-59886666-103433、 0771-5751522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8 号万象总部大厦		龙兴仁	0771-2030217
广西五坤律师事务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59 号地王国际商会中心 4607-4612 号		黄飞	1857708001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424,706.44	66,047,491.27	33.88	一是本报告期内，采取提存量、拓增量的积极举措，促进售水量和污水处理量的增长，带动供水、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同比增加；二是深化精益管理，进一步降本增效，动力成本、直接材料、维修维护成本、人工成本等同比下降；三是通过强化资金管理，优化负债结构落地见效，以及受益于 LPR 利率下调，公司有息负债综合融资成本降低，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流动比率	0.70	0.64	9.37	
速动比率	0.70	0.63	11.11	
资产负债率 (%)	81.02	79.63	1.3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34%	8.50%	-1.16	
利息保障倍数	1.05	1.09	-3.6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8	1.88	10.6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37	2.3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国富审字[2026]20020003号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城水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绿城水务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绿城水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1. 自来水业务销售收入的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7所示，绿城水务公司2025年度供水业务收入82,994.82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33.16%，自来水销售收入按照水表所记录的自来水用水量及物价部门核定的自来水单价确定。</p> <p>2.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的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7所示，绿城水务公司2025年度污水处理业务收入161,335.75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64.46%。污水处理服务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每月根据绿城水务公司和政府部门共同盖章确认的污水处理量和约定的污水处理单价确认收入，污水处理收入由绿城水务公司向当地财政部门收取。</p> <p>由于自来水业务销售收入、污水处理业务收入金额重大，收入确认可能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自来水业务销售收入的确认以及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自来水业务销售收入的确认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自来水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聘请外部专家实施IT审计，对绿城水务公司收费系统进行了控制测试，评估收费系统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检查绿城水务公司与政府部门签署的供水特许经营权协议；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以及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抽样测试收入确认的相关证据，如检查政府物价部门核定的自来水单价文件、记账凭证、回款单据等，检查收入的真实性； (5)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确认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 检查与自来水业务销售收入的确认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p>2.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的确认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绿城水务公司与南宁市政府及其下辖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横州市及武鸣区政府签署的相关协议、污水处理服务费确认单据，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 对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向有关政府部门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污水处理业务收入是否真实、完整； (4)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确认在</p>

	正确的会计期间； (6) 检查在财务报表中相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 在建工程的确认及计量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0及五、42所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绿城水务公司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价值为489,563.53万元，占绿城水务公司资产总额的19.15%，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为8,252.45万元，在建工程是否按时转固直接影响利息资本化金额和折旧金额，对当期损益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的确认及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在建工程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针对重要在建工程实施了观察程序，以了解公司在建工程的在建状态，观察是否存在非正常中断的情况，并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减值情况； 3.选取样本检查本年度增加的在建工程的工程施工合同、工程进度报告、付款单据等原始凭证，判断在建工程入账金额是否准确； 4.复核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实际支出数以及资本化的开始和停止时间等，检查借款费用的利息资本化计算是否正确； 5.选取样本检查本年度增加的固定资产，检查相关验收报告，并执行观察程序，判断是否符合结转固定资产的条件；检查重要在建工程结转是否正确，是否存在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仍反映于在建工程而少计折旧的情形； 6.检查与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绿城水务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绿城水务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绿城水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绿城水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绿城水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绿城水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绿城水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绿城水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绿城水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孙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彩霞

2026年3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15,838,825.86	702,095,508.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368,773,617.37	2,634,965,258.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937,220.08	528,198.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138,281.82	5,772,008.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3,130,743.57	25,651,353.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23,171,199.79	31,568,036.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52,001,429.35	287,338,691.53
流动资产合计		4,487,991,317.84	3,687,919,055.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9,230,334.57	8,310,125.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965,147,642.60	14,159,481,325.12
在建工程	七、22	4,895,635,297.70	3,637,123,682.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7,340,419.10	38,579,365.27
无形资产	七、26	1,809,594,071.37	1,525,716,706.19
其中：数据资源		194,867.16	407,820.84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2,502,156.31	14,089,056.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17,130,031.49	171,624,52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25,914,561.60	166,623,967.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72,494,514.74	19,721,548,757.16
资产总计		25,560,485,832.58	23,409,467,812.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003,819.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2,020,256,753.12	2,396,579,201.33
预收款项	七、37	19,114,073.09	26,291,649.24
合同负债	七、38	79,498,779.62	76,436,214.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2,824,318.51	77,368,393.18
应交税费	七、40	67,566,817.15	34,411,554.7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8,303,503.19	230,463,437.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3)	2,950,678.63	2,950,678.6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490,874,925.45	2,438,737,881.3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10,159,545.91	507,617,635.77
流动负债合计		6,403,602,535.41	5,787,905,967.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0,381,082,928.68	9,350,299,504.22
应付债券	七、46	2,896,190,100.13	2,697,646,466.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973,695.49	427,851.31
长期应付款	七、48	430,683,900.78	295,297,642.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949,293.10	
递延收益	七、51	594,001,150.06	509,940,193.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26,656.61	314,101.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05,207,724.85	12,853,925,760.10
负债合计		20,708,810,260.26	18,641,831,727.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82,973,077.00	882,973,0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21,133,690.09	1,521,133,69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57,641,139.49	347,504,230.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048,399,271.95	1,989,800,68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4,810,147,178.53	4,741,411,685.39
少数股东权益		41,528,393.79	26,224,4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51,675,572.32	4,767,636,085.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25,560,485,832.58	23,409,467,812.65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0,995,539.47	538,056,136.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3,349,200,218.42	2,608,678,377.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5,000.00	8,077.2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6,035,549.93	5,633,556.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011,594.04	21,909,860.2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0,219,222.45	277,326,727.99
流动资产合计		4,194,617,124.31	3,451,612,736.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44,077,743.99	142,157,535.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42,380,596.65	14,269,755,447.44

在建工程		5,112,710,231.56	3,706,549,931.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188,934.21	38,081,549.98
无形资产		1,506,624,775.96	1,503,069,992.40
其中：数据资源		194,867.16	407,820.84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99,204.86	11,514,02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082,271.65	135,895,670.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666,672.46	166,471,237.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52,330,431.34	19,973,495,386.77
资产总计		24,946,947,555.65	23,425,108,122.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69,461,179.65	2,445,910,644.69
预收款项		20,885,660.93	23,693,749.65
合同负债		38,903,528.83	43,386,643.66
应付职工薪酬		52,218,703.50	76,773,464.25
应交税费		47,750,164.39	26,408,061.25
其他应付款		127,489,183.00	231,062,810.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1,879,788.64	2,438,302,140.56
其他流动负债		504,750,414.25	502,479,345.33
流动负债合计		6,343,338,623.19	5,788,016,86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67,598,748.20	9,350,299,504.22
应付债券		2,896,190,100.13	2,697,646,466.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4,715.89	390,689.53
长期应付款		430,493,900.78	295,107,642.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2,036,414.61	509,932,836.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0,958.79	244,682.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87,584,838.40	12,853,621,822.38
负债合计		20,330,923,461.59	18,641,638,68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82,973,077.00	882,973,0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6,825,373.23	1,509,150,621.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6,305,187.97	346,168,278.53
未分配利润		2,109,920,455.86	2,045,177,463.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16,024,094.06	4,783,469,44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946,947,555.65	23,425,108,122.88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02,886,465.06	2,477,672,499.1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502,886,465.06	2,477,672,499.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21,865,160.52	2,307,216,971.2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493,044,025.10	1,619,661,157.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7,695,382.02	31,708,694.01
销售费用	七、63	51,982,261.68	66,165,002.58
管理费用	七、64	119,675,593.85	111,255,676.89
研发费用	七、65	6,692,371.27	6,589,421.60
财务费用	七、66	462,775,526.60	471,837,018.46
其中：利息费用		460,766,702.60	487,077,471.28
利息收入		2,314,556.18	3,694,232.64
加：其他收益	七、67	42,054,762.17	21,145,875.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67,110.37	245,356.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7,110.37	245,356.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71,654,198.82	-93,842,867.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9,158,919.01	731,353.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3,330,059.25	98,735,246.3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354,344.44	6,024,019.2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7,247,384.38	1,407,595.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437,019.31	103,351,670.0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4,762,788.07	15,417,075.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674,231.24	87,934,594.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674,231.24	87,934,594.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24,685.45	87,934,594.3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454.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674,231.24	87,934,594.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224,685.45	87,934,594.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0,454.2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8	0.099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408,085,911.00	2,390,146,757.1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448,024,816.91	1,575,152,471.27
税金及附加		81,196,088.65	30,005,635.73
销售费用		44,040,051.87	58,460,337.92
管理费用		95,475,023.25	88,220,210.58
研发费用		6,692,371.27	6,589,421.60
财务费用		460,365,451.35	471,910,561.20
其中：利息费用		458,379,714.94	487,064,251.45
利息收入		2,186,788.29	3,527,085.76
加：其他收益		41,796,342.24	20,925,255.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7,169,555.04	7,167,763.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7,110.37	245,356.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679,024.35	-91,871,625.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578,980.63	96,029,512.24
加：营业外收入		3,212,590.39	5,895,705.01
减：营业外支出		37,005,696.54	1,387,405.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785,874.48	100,537,811.30
减：所得税费用		14,416,780.06	13,429,200.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69,094.42	87,108,611.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69,094.42	87,108,611.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369,094.42	87,108,611.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7,826,606.47	1,629,284,048.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			

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3,59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661,153,706.18	628,630,88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8,980,312.65	2,258,898,524.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2,352,406.53	793,787,687.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005,060.53	337,177,44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751,545.65	92,608,935.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721,872,105.98	583,865,23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6,981,118.69	1,807,439,30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99,193.96	451,459,220.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90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583.00	350,6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4,120,712.58	5,449,67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3,197.36	5,800,349.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6,808,552.84	1,512,979,389.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6,808,552.84	1,512,979,38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465,355.48	-1,507,179,03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54,448.00	26,224,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54,448.00	26,224,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28,907,497.86	5,164,521,358.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62,315,638.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7,077,584.20	5,190,745,758.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66,808,841.00	3,619,176,652.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1,951,000.45	565,529,857.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5,286,548.54	5,836,466.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4,046,389.99	4,190,542,97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031,194.21	1,000,202,78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0,783.81	192,316.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74,248.88	-55,324,72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1,866,683.17	757,191,403.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4,140,932.05	701,866,683.17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5,026,096.67	1,547,550,365.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3,59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184,261.41	605,314,63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9,210,358.08	2,153,848,59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9,804,098.45	726,280,478.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877,761.98	281,803,094.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133,423.46	71,116,71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278,548.34	573,751,04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1,093,832.23	1,652,951,33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116,525.85	500,897,260.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49,346.45	6,922,40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696.00	350,6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0,712.58	5,449,67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32,755.03	12,722,755.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4,797,175.20	1,588,973,053.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47,796,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5,797,175.20	1,636,769,45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5,364,420.17	-1,624,046,698.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76,545,604.28	5,164,521,358.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315,638.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8,861,242.62	5,164,521,358.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65,608,841.00	3,619,176,652.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7,959,163.22	565,529,857.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5,157.32	5,396,57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8,383,161.54	4,190,103,08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478,081.08	974,418,273.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0,783.81	192,316.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39,402.95	-148,538,847.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8,055,136.52	686,593,98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994,539.47	538,055,136.52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82,973,077.00				1,521,133,690.09				347,504,230.05		1,989,800,688.25		4,741,411,685.39	26,224,400.00	4,767,636,085.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973,077.00				1,521,133,690.09				347,504,230.05		1,989,800,688.25		4,741,411,685.39	26,224,400.00	4,767,636,08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36,909.44		58,598,583.70		68,735,493.14	15,303,993.79	84,039,486.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224,685.45		95,224,685.45	-550,454.21	94,674,23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54,448.00	15,854,448.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854,448.00	15,854,448.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136,909.44		-36,626,101.75		-26,489,192.31		-26,489,192.31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36,909.44		-10,136,909.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489,192.31		-26,489,192.31		-26,489,192.3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197,634.01				4,197,634.01		4,197,634.01
2. 本期使用								-4,197,634.01				-4,197,634.01		-4,197,634.0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973,077.00				1,521,133,690.09				357,641,139.49		2,048,399,271.95	4,810,147,178.53	41,528,393.79	4,851,675,572.32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82,973,077.00				1,521,133,690.09				338,793,368.93		1,933,534,255.21	4,676,434,391.23		4,676,434,391.23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973,077.00			1,521,133,690.09			338,793,368.93		1,933,534,255.21		4,676,434,391.23			4,676,434,391.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10,861.12		56,266,433.04		64,977,294.16	26,224,400.00		91,201,694.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934,594.38		87,934,594.38			87,934,594.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224,400.00		26,224,4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224,400.00		26,224,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10,861.12		-31,668,161.34		-22,957,300.22			-22,957,300.22
1. 提取盈余公积							8,710,861.12		-8,710,861.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957,300.22		-22,957,300.22			-22,957,300.2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546,067.92				4,546,067.92			4,546,067.92	
2. 本期使用						-4,546,067.92				-4,546,067.92			-4,546,067.9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973,077.00				1,521,133,690.09			347,504,230.05		1,989,800,688.25		4,741,411,685.39	26,224,400.00	4,767,636,085.39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82,973,077.00				1,509,150,621.74				346,168,278.53	2,045,177,463.19	4,783,469,44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973,077.00				1,509,150,621.74				346,168,278.53	2,045,177,463.19	4,783,469,44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325,248.51				10,136,909.44	64,742,992.67	-167,445,346.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369,094.42	101,369,094.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136,909.44	-36,626,101.75	-26,489,192.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36,909.44	-10,136,909.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489,192.31	-26,489,192.3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42,325,248.51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973,077.00				1,266,825,373.23			356,305,187.97	2,109,920,455.86	4,616,024,094.06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82,973,077.00				1,509,150,621.74				337,457,417.41	1,989,737,013.33	4,719,318,129.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973,077.00				1,509,150,621.74				337,457,417.41	1,989,737,013.33	4,719,318,129.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10,861.12	55,440,449.86	64,151,310.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108,611.20	87,108,611.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10,861.12	-31,668,161.34	-22,957,300.22
1. 提取盈余公积									8,710,861.12	-8,710,861.1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957,300.22	-22,957,300.2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973,077.00				1,509,150,621.74				346,168,278.53	2,045,177,463.19	4,783,469,440.46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50号《关于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700万股，同年6月12日本公司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绿城水务”，股票代码为“60136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88,297.3077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791346584E。公司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公司总部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

公司主要从事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本公司自设立以来，已取得南宁市政府授予的南宁市中心城区（包括各城区、南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青秀山风景名胜旅游区、南宁市相思湖新区及中国-东盟经济园区）的供水、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以及南宁市政府及其下辖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横州市及武鸣区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限均为30年。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5日决议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无形资产摊销采用直线法和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和附注五、3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大于2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占公司总资产达到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占公司总资产达到1%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10%以上，或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10%以上，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

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 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应收账款组合 2：2015 年 3 月 1 日（含 2015 年 3 月 1 日）后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 应收账款组合 3: 供水与 2015 年 3 月 1 日 (含 2015 年 3 月 1 日) 前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 应收账款组合 4: 工程施工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 应收账款组合 5: 检测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 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政府及事业单位的各类押金、代垫款、保证金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应收款,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 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了将在制水及污水处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 建造施工业务过程中所耗用的原材料及工程施工业务形成的合同履约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工程施工

合同资产组合 2：其他

本公司根据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

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年	10-5	6.33-1.80
管网	年限平均法	35、40年	10-5	2.71-2.2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年	10-5	13.57-6.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年	10-5	19-12.8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年	10-5	19-9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 工程物资

本公司工程物资是指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包括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以及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等。

购入工程物资按成本计量，领用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作存货。

工程物资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资产负债表中，工程物资期末余额列示于“在建工程”项目。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数据资源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2-5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	50-70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平均法	
数据资源	2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平均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材料费、折旧费用与摊销、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等其他费用。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本公司“企业用水行为数据分析项目”以项目立项审批、正式研发节点作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项目立项审批及正式研发前为研究阶段，相关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立项审批及正式研发后且满足有关研发支出资本化的相关条件后方可进入开发阶段，相关研发投入计入开发支出。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27）。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供水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工程施工业务及检测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销售商品

本公司自来水销售收入按照水表所记录的自来水用水量及物价部门核定的自来水单价确定。

②提供劳务

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收入于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时确认。

本公司检测服务收入于提供检测服务时确认。

③工程施工

本公司的工程承包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

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本公司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本公司的工程承包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合同期内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工程承包项目的合同预算，对于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以确定合同的履约进度，识别亏损性合同。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并确认为当期费用。由于建设工程的活动性质，于合同进行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对于各合同所编制的预算进行持续评估和修订，该修订会影响相关期间的收入、利润以及其他与工程承包相关的项目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业务收入、产品销售收入、工程施工收入，代征污水处理费手续费收入	3%、6%、9%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注①)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水资源税	实际取水量×(1-公共供水管网合理漏损率)	0.1元/m ³
房产税	房产的计税原值、房产租金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	25
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南宁市流量仪表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西绿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5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文件规定,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本公司取得的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对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享受税收优惠的国家鼓励类产业初审意见的函》(南发改函[2015]40号),政策延续后本公司仍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规定的税收优惠条件,并于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减免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即减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企业所得税。

因此,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的鼓励类产业,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条件,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优惠税率。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40 号)文件,污水处理劳务在满足技术标准及相关条件后,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南宁市流量仪表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适用上述政策。

(5)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广西绿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适用上述政策。根据桂政发(2020)42 号文规定,符合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条件的企业,自其取得第一笔主营业务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5 年,广西地方分享部分为 40%,享受地方部分减免后,广西绿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的实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9%。

(6)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南宁市流量仪表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绿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适用上述政策。

(7)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文件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适用上述政策。

(8) 本公司下属的污水处理分公司属于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单位,专门为社会公众提供生活污水集中处理服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十二条第(三)项规定,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排放标准的,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

(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4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97 号)文件规定,第八十八条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所称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项目的具体条件和范围由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商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报国务院批准后公布施行。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取得工业废水收入属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目录范围内的公共污水处理, 2025 年为取得收入的第一年, 享受工业废水收入项目免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22
银行存款	815,838,825.86	702,095,482.37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815,838,825.86	702,095,508.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受限制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制原因
银行存款	1,697,893.81	保证金、诉讼冻结、ETC 押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16,925,810.58	1,409,974,340.71

0-6个月	987,390,939.15	923,291,927.31
6个月-1年	829,534,871.43	486,682,413.40
1至2年	989,228,935.68	631,468,419.17
2至3年	612,262,972.52	564,875,376.81
3年以上	289,819,092.07	197,451,454.42
合计	3,708,236,810.85	2,803,769,591.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08,236,810.85	100.00	339,463,193.48	9.15	3,368,773,617.37	2,803,769,591.11	100.00	168,804,332.24	6.02	2,634,965,258.87
其中：										
组合1:2015年3月1日(含2015年3月1日)后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3,545,164,148.86	95.60	313,273,137.96	8.84	3,231,891,010.90	2,662,070,101.30	94.95	153,059,511.23	5.75	2,509,010,590.07
组合2:供水与2015年3月1日之前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153,012,446.24	4.13	21,605,149.81	14.12	131,407,296.43	116,616,130.83	4.16	11,128,031.65	9.54	105,488,099.18
组合3:工程施工业务应收款项	9,617,523.75	0.26	4,584,905.71	47.67	5,032,618.04	24,749,170.98	0.88	4,616,789.36	18.65	20,132,381.62
组合4:检测务应收款项	442,692.00	0.01			442,692.00	334,188.00	0.01			334,188.00
合计	3,708,236,810.85	/	339,463,193.48	/	3,368,773,617.37	2,803,769,591.11	/	168,804,332.24	/	2,634,965,258.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2015 年 3 月 1 日 (含 2015 年 3 月 1 日) 后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903,025,039.16	12,373,696.25	1.37
6 个月-1 年	807,907,959.82	24,097,491.07	2.98
1 至 2 年	963,436,662.49	121,196,210.93	12.58
2 至 3 年	599,245,662.93	78,022,622.28	13.02
3 年以上	271,548,824.46	77,583,117.43	28.57
合计	3,545,164,148.86	313,273,137.96	8.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供水与 2015 年 3 月 1 日之前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83,761,617.15	165,575.37	0.20
6 个月-1 年	21,564,511.61	258,577.42	1.20
1 至 2 年	25,712,371.66	8,495,393.83	33.04
2 至 3 年	12,772,211.75	5,711,107.69	44.72
3 年以上	9,201,734.07	6,974,495.50	75.80
合计	153,012,446.24	21,605,149.81	14.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3: 工程施工业务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3,990.84	25,579.75	11.42
1 至 2 年	79,901.53	26,261.02	32.87
2 至 3 年	245,097.84	81,642.09	33.31
3 年以上	9,068,533.54	4,451,422.85	49.09
合计	9,617,523.75	4,584,905.71	47.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4：检测务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42,692.00		
合计	442,69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68,804,332.24	170,658,861.24				339,463,193.48
坏账准备						
合计	168,804,332.24	170,658,861.24				339,463,193.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61,733,954.06		3,061,733,954.06	81.80	258,956,987.33
南宁市武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4,747,176.25		114,747,176.25	3.07	14,189,374.54
横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871,587.82		110,871,587.82	2.96	11,837,662.14
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5,712,322.80		105,712,322.80	2.82	16,427,393.31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81,847,020.82		81,847,020.82	2.19	6,443,669.67
合计	3,474,912,061.75		3,474,912,061.75	92.84	307,855,086.9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34,528,299.52	11,357,099.73	23,171,199.79	33,766,216.92	2,198,180.72	31,568,036.20
合计	34,528,299.52	11,357,099.73	23,171,199.79	33,766,216.92	2,198,180.72	31,568,036.2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528,299.52	100.00	11,357,099.73	32.89	23,171,199.79	33,766,216.92	100.00	2,198,180.72	6.51	31,568,036.20
其中：										
工程施工	34,528,299.52	100.00	11,357,099.73	32.89	23,171,199.79	33,766,216.92	100.00	2,198,180.72	6.51	31,568,036.20
合计	34,528,299.52	/	11,357,099.73	/	23,171,199.79	33,766,216.92	/	2,198,180.72	/	31,568,036.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工程施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工程施工	34,528,299.52	11,357,099.73	32.89
合计	34,528,299.52	11,357,099.73	32.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工程施工	2,198,180.72	9,158,919.01				11,357,099.73	
合计	2,198,180.72	9,158,919.01				11,357,099.7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07,220.08	96.80	434,537.15	82.27
1至2年	30,000.00	3.20	11,734.60	2.22
2至3年				
3年以上			81,926.57	15.51
合计	937,220.08	100.00	528,198.3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凯源捷盛科贸有限公司	155,000.00	16.53
广西中石化南宁石油有限公司	79,068.08	8.44
广西清禾智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351,552.00	37.51
广西弘一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312,250.00	33.32
广西协致标准化认证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3.20
合计	927,870.08	99.00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38,281.82	5,772,008.05
合计	4,138,281.82	5,772,008.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94,143.62	1,900,257.80
1年以内	2,194,143.62	1,900,257.80
1至2年	480,153.74	647,114.37
2至3年	383,920.12	239,429.10
3年以上	5,037,684.06	5,947,488.92
合计	8,095,901.54	8,734,290.1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政府押金及保证金	2,987,973.02	4,467,750.44
其他	5,107,928.52	4,266,539.75
合计	8,095,901.54	8,734,290.1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93,232.49	449,038.74	2,420,010.91	2,962,282.1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4,053.87	-434,965.57	459,019.4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126.21	8,898.64	952,808.96	997,833.81
本期转回	2,496.23			2,496.2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02,808.60	22,971.81	3,831,839.31	3,957,619.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政府押金及	59,957.14	1,170,673.94	2,496.23			1,228,134.85

保证金					
其他	2,902,325.00	-172,840.13			2,729,484.87
合计	2,962,282.14	997,833.81	2,496.23		3,957,619.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宁市财政局	829,123.50	10.24	政府押金及保证金	5年以上	829,123.50
南宁城市园兴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2,260.00	7.31	其他	1年以内	22,178.15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93,622.74	6.10	其他	5年以上	493,622.74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22,638.39	3.98	其他	1年以内	12,081.73
南宁市东沟岭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71	其他	1-2年, 5年以上	6,000.00
合计	2,537,644.63	31.34	/	/	1,363,006.12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130,743.57		23,130,743.57	25,651,353.93		25,651,353.9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3,130,743.57		23,130,743.57	25,651,353.93		25,651,353.93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246,914,592.10	280,036,425.89
待摊费用-保险费		2,878,111.34
应收账款-待转销项税	4,655,397.06	4,423,980.35
预缴增值税额		173.95
预缴所得税	431,440.19	
合计	252,001,429.35	287,338,691.53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西北投绿城二 次供水投资建设 有限公司	8,310,125.98			1,067,110.37			146,901.78			9,230,334.57	
小计	8,310,125.98			1,067,110.37			146,901.78			9,230,334.57	
合计	8,310,125.98			1,067,110.37			146,901.78			9,230,334.5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965,147,642.60	14,159,481,325.1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965,147,642.60	14,159,481,32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01,068,281.31	9,381,416,235.11	3,205,127,337.49	146,465,889.89	33,038,134.69	18,667,115,878.49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14,675.61	363,298,475.11	109,133,474.13	6,793,932.61	2,727,279.09	516,567,836.55
(1) 购置	8,230.09		5,779,284.62	5,112,171.87	2,781,771.68	13,681,458.26
(2) 在建工程转入	34,606,445.52	363,298,475.11	103,354,189.51	1,681,760.74	-54,492.59	502,886,378.29
3. 本期减少金额	5,441,905.40	41,228,232.07	33,162,517.24	2,924,239.83	5,471,434.85	88,228,329.39
(1) 处置或报废	5,441,905.40	41,228,232.07	33,162,517.24	2,924,239.83	5,471,434.85	88,228,329.39
4. 期末余额	5,930,241,051.52	9,703,486,478.15	3,281,098,294.38	150,335,582.67	30,293,978.93	19,095,455,385.6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50,509,317.45	1,737,043,252.26	1,591,251,366.82	104,264,698.79	24,537,575.04	4,507,606,210.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9,136,276.38	241,632,178.12	251,104,831.80	16,398,577.14	1,614,208.01	679,886,071.45
(1) 计提	169,136,276.38	241,632,178.12	251,104,831.80	16,398,577.14	1,614,208.01	679,886,071.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14,958.66	20,672,747.09	27,134,475.60	2,793,006.44	5,197,693.98	57,212,881.77
(1) 处置或报废	1,414,958.66	20,672,747.09	27,134,475.60	2,793,006.44	5,197,693.98	57,212,881.77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218,230,635.17	1,958,002,683.29	1,815,221,723.02	117,870,269.49	20,954,089.07	5,130,279,400.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336.46	6,449.95	16,556.60	28,34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336.46	6,449.95	16,556.60	28,343.0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12,010,416.35	7,745,483,794.86	1,465,871,234.90	32,458,863.23	9,323,333.26	13,965,147,642.60
2. 期初账面价值	4,850,558,963.86	7,644,372,982.85	1,613,870,634.21	42,194,741.15	8,484,003.05	14,159,481,325.1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023,557.6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朝阳溪水质净化厂综合楼	7,843,012.91	目前该项目正在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琅东污水处理厂三期污泥脱水房、仓库和机修间	4,934,422.91	目前该项目正在办理规划核实手续，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茅桥水质净化厂综合楼	6,895,900.08	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征地结算，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那平江水质净化厂生产管理楼	7,207,703.05	目前该项目正在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三塘污水处理厂总配电室等	36,093,234.67	目前该项目正在办理规划核实手续，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物流园水质净化厂综合楼	9,543,497.88	目前该项目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武鸣县污水处理厂泵房等	19,740,244.49	目前该项目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53,541,732.51	3,599,206,204.10
工程物资	42,093,565.19	37,917,478.67
合计	4,895,635,297.70	3,637,123,682.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来水管道路工程	409,094,363.82		409,094,363.82	624,533,097.55		624,533,097.55
加压站工程	51,504,334.21		51,504,334.21	31,254,217.28		31,254,217.28
石埠水厂一期工程	799,296,071.59		799,296,071.59	693,366,113.58		693,366,113.58
五象水厂一期工程	1,335,891,574.43		1,335,891,574.43	823,712,533.66		823,712,533.66
陈村水厂南线出厂管工程	231,625,438.31		231,625,438.31	213,957,171.55		213,957,171.55
石埠水厂一期配套出厂主干管工程	586,247,858.03		586,247,858.03	338,952,037.98		338,952,037.98
五象水厂取水泵房及原水管一期工程	379,283,850.70		379,283,850.70	271,882,358.64		271,882,358.64
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南部水厂一期工程	125,577,969.96		125,577,969.96	105,903,947.52		105,903,947.52
东部产业新城伶俐水厂一期工程	290,886,208.63		290,886,208.63	205,048,563.31		205,048,563.31
南宁市中尧水厂提升改造工程	58,805,133.71		58,805,133.71	21,316,396.28		21,316,396.28
五象水厂出厂管一期工程	561,876,955.66		561,876,955.66	102,405,890.86		102,405,890.86
六景一期工业园区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				62,280,036.52		62,280,036.52
其他水务工程	23,451,973.46		23,451,973.46	104,593,839.37		104,593,839.37
合计	4,853,541,732.51		4,853,541,732.51	3,599,206,204.10		3,599,206,204.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石埠水厂一期工程	2,605,257,500.00	693,366,113.58	105,929,958.01			799,296,071.59	31.42	建设中	64,564,343.76	25,064,153.12	3.37	银行贷款及自筹
五象水厂一期工程	1,963,875,200.00	823,712,533.66	512,179,040.77			1,335,891,574.43	68.02	建设中	47,654,773.57	21,780,483.35	3.25	银行贷款及自筹
陈村水厂南线出厂管工程	511,375,200.00	213,957,171.55	17,668,266.76			231,625,438.31	45.29	建设中	10,696,670.07	4,466,137.45	3.34	银行贷款及自筹
石埠水厂一期配套出厂主干管工程	1,635,302,800.00	338,952,037.98	247,295,820.05			586,247,858.03	35.85	建设中	11,200,402.80	8,958,832.67	3.53	银行贷款及自筹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五象水厂 取水泵房 及原水管 一期工程	501,706,400.00	271,882,358.64	107,401,492.06			379,283,850.70	75.80	建设 中	11,461,547.73	6,379,923.28	3.09	银行 贷款 及自 筹
南宁临空 经济示范 区南部水 厂一期工 程	745,021,400.00	105,903,947.52	19,674,022.44			125,577,969.96	16.86	建设 中	3,486,689.10	2,767,944.76	3.38	银行 贷款 及自 筹
东部产业 新城伶俐 水厂一期 工程	620,000,000.00	205,048,563.31	85,837,645.32			290,886,208.63	46.92	建设 中	6,188,535.84	4,977,315.46	3.06	银行 贷款 及自 筹
南宁市中 尧水厂提 升改造工 程	404,860,000.00	21,316,396.28	37,488,737.43			58,805,133.71	14.52	建设 中	243,499.28	243,499.28	3.18	银行 贷款 及自 筹
五象水厂 出厂管一 期工程	965,407,300.00	102,405,890.86	459,471,064.80			561,876,955.66	58.20	建设 中	3,553,117.54	3,539,117.54	3.15	银行 贷款 及自 筹
六景一期 工业园区 水质净化 厂一期工 程	425,074,800.00	62,280,036.52	204,618,981.09		266,899,017.61		62.79	已完 工	2,158,201.64	2,158,201.64	2.10	银行 贷款 及自 筹
合计	10,377,880,600.00	2,838,825,049.90	1,797,565,028.73		266,899,017.61	4,369,491,061.02	/	/	161,207,781.33	80,335,608.5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42,093,565.19		42,093,565.19	37,917,478.67		37,917,478.67
合计	42,093,565.19		42,093,565.19	37,917,478.67		37,917,478.67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339,846.02	18,866,473.14	50,206,319.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80,849.30	735,107.41	2,315,956.71
租入	1,580,849.30	735,107.41	2,315,956.71
3. 本期减少金额	4,144,357.84	655,150.33	4,799,508.17
其他减少	4,144,357.84	655,150.33	4,799,508.17
4. 期末余额	28,776,337.48	18,946,430.22	47,722,767.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825,374.75	1,801,579.14	11,626,953.89
2. 本期增加金额	2,582,319.44	972,583.44	3,554,902.88
(1) 计提	2,582,319.44	972,583.44	3,554,902.88
3. 本期减少金额	4,139,242.72	660,265.45	4,799,508.17
(1) 处置	4,139,242.72	660,265.45	4,799,508.17
4. 期末余额	8,268,451.47	2,113,897.13	10,382,348.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07,886.01	16,832,533.09	37,340,419.10
2. 期初账面价值	21,514,471.27	17,064,894.00	38,579,365.2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说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见附注七、82。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数据资产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31,760,262.78	62,632,732.89	425,566.98		1,794,818,562.65
2.本期增加金额	55,844,991.20	5,435,226.00		266,899,017.61	328,179,234.81
(1) 购置	55,844,991.20	2,991,002.59			58,835,993.7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2,444,223.41		266,899,017.61	269,343,241.0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787,605,253.98	68,067,958.89	425,566.98	266,899,017.61	2,122,997,797.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7,042,859.53	52,041,250.79	17,746.14		269,101,856.46
2.本期增加金额	36,194,577.47	6,351,323.01	212,953.68	1,543,015.47	44,301,869.63
(1) 计提	36,194,577.47	6,351,323.01	212,953.68	1,543,015.47	44,301,869.6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3,237,437.00	58,392,573.80	230,699.82	1,543,015.47	313,403,726.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34,367,816.98	9,675,385.09	194,867.16	265,356,002.14	1,809,594,071.37
2.期初账面价值	1,514,717,403.25	10,591,482.10	407,820.84		1,525,716,706.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1%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	自行开发的数据	其他方式取得的	合计

	无形资产	资源无形资产	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5,566.98		425,566.98
2.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购入				
内部研发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25,566.98		425,566.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746.14		17,746.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953.68		212,953.68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30,699.82		230,699.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4,867.16		194,867.16
2. 期初账面价值		407,820.84		407,820.84

其他说明：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坛兴供水加压站土地使用权	13,774,498.99	正在完善土地划拨手续
茅桥水质净化厂土地	55,304,734.45	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征地结算，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仙葫污水处理厂土地	48,828,362.58	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征地结算，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莫村污水提升泵站土地	991,760.00	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征地结算，完成后将推进后续工作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特许经营权为本公司以特许经营的方式建设及运营的六景工业园区水质净化厂。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94,536.05		94,536.05		

江南污水处理厂党建文化示范基地装修费	427,752.26		427,752.26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装修费	1,600,286.08		1,010,707.08		589,579.00
武鸣供水公司代管设备	2,302,305.13		122,432.16		2,179,872.97
水表计量设备	9,664,176.97	2,097,780.19	2,029,252.82		9,732,704.34
合计	14,089,056.49	2,097,780.19	3,684,680.37		12,502,156.31

其他说明：

注：水表计量设备本期增加 2,097,780.19 元，按 6 年进行摊销。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4,806,255.94	54,897,647.85	173,993,138.11	26,867,260.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1,719,225.87	33,257,883.88	204,386,142.40	30,657,921.36
可抵扣亏损				
未支付的住房补贴	2,351,550.00	352,732.50	2,351,550.00	352,732.5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41,639,406.10	81,245,910.92	573,084,146.45	85,962,621.97
超过3年未支付的应付款项	163,103,089.11	26,083,031.45	112,448,505.29	18,005,941.18
未支付的工资	38,506,523.26	5,775,978.49	61,968,607.35	9,295,291.10
内退员工工资				
其他政府奖励	753,830.87	113,074.63	986,692.88	148,003.93
租赁负债	1,950,757.70	288,897.47	2,268,088.49	334,755.27
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98,816,535.53	14,822,480.33		
预计负债	1,949,293.10	292,393.97		
合计	1,425,596,467.48	217,130,031.49	1,131,486,870.97	171,624,528.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2,201,058.72	326,656.61	2,129,033.06	314,101.68
合计	2,201,058.72	326,656.61	2,129,033.06	314,101.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款				45,600.00		45,600.00
预付设备款、软件款	102,787,604.86		102,787,604.86	143,212,882.67		143,212,882.67
预付土地款	23,126,956.74		23,126,956.74	23,365,484.54		23,365,484.54
合计	125,914,561.60		125,914,561.60	166,623,967.21		166,623,967.21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97,893.81	1,697,893.81	冻结	保证金、诉讼冻结、ETC押金	228,825.40	228,825.40	冻结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ETC押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1,697,893.81	1,697,893.81	/	/	228,825.40	228,825.40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003,819.37	
合计	5,003,819.3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短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2.50%。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分包款	112,068,590.40	131,881,438.71
材料物料款	124,584,823.74	127,838,453.86
设备款	389,027,573.83	467,067,077.19
工程款	1,341,669,651.24	1,607,703,831.39
水资源费		2,336,705.40
暂估电费	16,448,628.86	19,970,666.64
原水费	3,555,265.60	7,104,353.12
其他	32,902,219.45	32,676,675.02
合计	2,020,256,753.12	2,396,579,201.3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2,243,121.80	工程未结算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销售分公司	28,657,068.14	工程未结算
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23,160,913.52	工程未结算
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20,538,980.64	工程未结算
广西镇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966,141.65	工程未结算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3,395,397.52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88,961,623.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户表工程改造补偿款	18,122,737.15	22,859,836.68
预收租金	88,194.00	95,121.74
其他	903,141.94	3,336,690.82
合计	19,114,073.09	26,291,649.2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44,706,210.86	40,324,151.23
水费预存款余额	34,792,568.76	36,112,063.33
合计	79,498,779.62	76,436,214.5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7,368,393.18	262,615,238.25	287,159,312.92	52,824,318.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828,877.05	51,828,877.0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7,368,393.18	314,444,115.30	338,988,189.97	52,824,318.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968,607.35	197,752,604.04	221,214,688.13	38,506,523.26
二、职工福利费		19,556,179.65	19,556,179.65	
三、社会保险费		14,676,831.27	14,676,831.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03,943.34	14,403,943.34	
工伤保险费		272,887.93	272,887.93	
四、住房公积金	53,328.80	25,886,974.00	25,886,974.00	53,328.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95,356.34	4,551,277.29	5,633,267.87	13,413,365.7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	851,100.69			851,100.69
九、其他短期薪酬		191,372.00	191,372.00	
合计	77,368,393.18	262,615,238.25	287,159,312.92	52,824,318.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271,986.88	34,271,986.88	
2、失业保险费		1,071,053.65	1,071,053.65	
3、企业年金缴费		16,485,836.52	16,485,836.52	
合计		51,828,877.05	51,828,877.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088,013.58	7,934,805.99
企业所得税	35,992,139.72	20,095,198.29
个人所得税	175,379.29	205,057.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5,879.07	413,184.15
房产税	57,839.23	5,591.04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562,177.92	295,967.16
水资源税	15,397,588.14	5,141,040.18
其他	507,800.20	320,710.86
合计	67,566,817.15	34,411,554.7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50,678.63	2,950,678.63
其他应付款	155,352,824.56	227,512,758.39
合计	158,303,503.19	230,463,437.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950,678.63	2,950,678.6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950,678.63	2,950,678.63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武鸣区财政局	2,950,678.63	股东无支付股利要求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1,595,081.00	1,443,420.00
履约保证金	12,879,016.27	10,128,610.26
押金	845,831.38	570,831.38
土地租金		103,400.04
代征污水处理费	106,899,675.89	173,150,872.67
代收三供一业费用	1,201,474.04	1,201,474.04
其他	31,931,745.98	40,914,150.00
合计	155,352,824.56	227,512,758.3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宁市武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9,633.33	受与地方政府常态化双向资金往来影响支付延迟
合计	20,179,633.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23,619,729.42	2,096,198,266.71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55,978,102.71	340,488,568.49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300,031.11	210,808.89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7,062.21	1,840,237.23
合计	3,490,874,925.45	2,438,737,881.32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600,176.24	548,448.33
信用借款	2,323,019,553.18	2,095,649,818.38
合计	2,323,619,729.42	2,096,198,266.71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公司债券	25,083,616.46	9,629,589.05
中期票据	1,130,894,486.25	330,858,979.44
合计	1,155,978,102.71	340,488,568.49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国家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资金	10,210,808.89	210,808.89
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	89,222.22	
合计	10,300,031.11	210,808.89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03,856,319.64	501,476,342.91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6,303,226.27	6,141,292.86
合计	510,159,545.91	507,617,635.7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利息调整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20	2024/10/14	255天	200,000,000.00	200,918,062.22		2,133,698.62	-22,211.76		203,073,972.60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8	2024/11/26	212天	300,000,000.00	300,558,280.69		3,025,972.61	-40,075.47		303,624,328.77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1.59	2025/7/4	270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876,986.30	20,666.66			503,856,319.64	否
合计	/	/	/	/	1,000,000,000.00	501,476,342.91	500,000,000.00	9,036,657.53	-41,620.57		506,698,301.37	503,856,319.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5亿元，期限270天，发行票面利率1.59%，起息日为2025年7月7日。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130,497.93	5,236,759.70
信用借款	12,699,572,160.17	11,441,261,011.2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2,323,619,729.42	2,096,198,266.71
合计	10,381,082,928.68	9,350,299,504.2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上述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0.75%-5.28%（2024年12月31日：0.75%-6.30%）。

保证借款的保证人系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上述保证借款的年利率为0.5%（2024年12月31日：0.5%）。

于期末及上年年末本公司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996,418,100.11	997,910,966.67
中期票据	899,772,000.02	1,699,735,499.97
合计	2,896,190,100.13	2,697,646,466.64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利息调整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3.10	2022/10/26	3年	300,000,000.00	301,633,664.38		7,643,835.62	-22,500.00		309,300,000.00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3.76	2023/4/12	3年	400,000,000.00	410,745,835.52		15,040,000.00	-39,999.96		15,040,000.00	410,785,835.48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	4.20	2023/6/7	3年	300,000,000.00	307,068,732.89		12,600,000.00	-30,000.00		12,600,000.00	307,098,732.89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00	3.98	2023/10/11	3年	400,000,000.00	403,433,315.09		15,920,000.00	-32,000.04		15,920,000.00	403,465,315.13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65	2024/4/25	3年	200,000,000.00	203,565,095.91		5,300,000.00	-15,999.96		5,300,000.00	203,581,095.87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	2.23	2024/7/10	3年	400,000,000.00	404,147,835.62		8,920,000.00	-32,000.04		8,920,000.00	404,179,835.66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00	2.20	2024/8/8	3年	200,000,000.00	201,494,778.55		4,400,000.00	-98,000.04		4,400,000.00	201,592,778.59	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00	2.48	2024/8/8	5 年	800,000,000.00	806,045,777.17		19,840,000.00	-352,800.03		19,840,000.00	806,398,577.20	否
--	-----	------	----------	-----	----------------	----------------	--	---------------	-------------	--	---------------	----------------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48	2025/4/2	5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14,839,232.89	-294,000.03		1,960,000.00	813,173,232.92	否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13	2025/9/24	3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715,671.24	-20,000.00		180,000.00	301,555,671.24	否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	2.04	2025/11/6	3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614,794.52	-16,333.34		294,000.00	200,337,127.86	否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340,488,568.49						1,155,978,102.71	否
合计	/	/	/	/	4,300,000,000.00	2,697,646,466.64	1,300,000,000.00	106,833,534.27	-953,633.44		393,754,000.00	2,896,190,100.13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3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3.10%，起息日为2022年10月28日。

2、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4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3.76%，起息日为2023年4月14日。

3、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3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4.20%，起息日为2023年6月9日。

4、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4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3.98%，起息日为2023年10月13日。

5、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2.65%，起息日为2024年4月28日。

6、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4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2.23%，起息日为2024年7月12日。

7、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2.20%，起息日为2024年8月9日。

8、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8亿元，期限5年，发行票面利率2.48%，起息日为2024年8月9日。

9、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8亿元，期限5年，发行票面利率2.48%，起息日为2025年4月3日。

10、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3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2.13%，起息日为2025年9月25日。

11、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发行“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亿元，期限3年，发行票面利率2.04%，起息日为2025年11月7日。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390,792.76	2,268,088.54
土地使用权	559,964.9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	977,062.21	1,840,237.23
合计	973,695.49	427,851.31

其他说明：

2025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83,692.07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86,000,000.00	196,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44,683,900.78	99,297,642.51
合计	430,683,900.78	295,297,642.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家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资金	186,000,000.00	196,000,000.00
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	1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以奖代补	32,243,486.55			32,243,486.55	见其他说明①
中央国债	34,969,640.00			34,969,640.00	见其他说明②
专项资金	12,250,000.00			12,250,000.00	见其他说明③
拆迁补偿款	18,834,515.96		16,929,380.07	1,905,135.89	见其他说明④
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见其他说明⑤
超长期特别国债		62,315,638.34		62,315,638.34	见其他说明⑥
合计	99,297,642.51	62,315,638.34	16,929,380.07	144,683,900.78	/

其他说明：

①以奖代补。为支持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城镇污水处理能力，中央财政设立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以奖代补专项资金。该资金专项用于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待相关资产完工并验收通过后转入递延收益，在资产折旧期限内平均转入其他收益。

②中央国债。中央国债是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是列入中央预算支出，用于中央项目和地方项目建设补助的资金。

③专项资金。是指：

a 中央城镇污水处理配套管网专项资金及污水处理设施专项资金。该资金专项用于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待相关资产完工并验收通过后转入递延收益，在资产折旧期限内平均转入其他收益。

b 海绵城市建设试点中央专项资金。该资金专项用于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城市的专项工程支出。

④拆迁补偿款。具体补偿事项如下：

a 拆迁补偿款。具体补偿事项如下：①根据云桂铁路建设的需要，河南水厂邕江取水口迁移建设，根据市重点办南重点办纪要【2016】40号《关于协调关联铁路项目建设有关问题专题会议纪要》相关会议精神，由生源作为南宁市河南取水泵站取水部上移工程项目业主依法组织实施，市政府负责协调并将南宁市河南取水泵站取水头部上移工程建设费用以货币形式补偿给本公司子公司生源公司74,706,156.09元。因规划调整终止该项目，根据江南区人民政府《关于反馈河南取水泵站取水头部上移工程项目剩余迁建补偿资金处理方式意见的函》，公司将该项目剩余迁建补偿资金56,024,776.02元代为支付给建宁集团；公司核销对应工程项目在建工程余额，并冲减本科目金额16,929,380.07元。

b 收到长堽三里供水加压站点工程拆迁补偿款153,135.89元。

⑤其他。是指南宁市财政局拨付的财政资金。

⑥超长期特别国债。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国有独享资本公积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南宁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上级资金注入路径的意见》（南财资金〔2025〕310号）、《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转发<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上级资金注入路径的意见>的通知》（南建水务发〔2025〕124号）以及有关上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依据项目施工进度，分批、逐笔向政府出资人代表——公司控股股东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宁集团”）申请上级资金11,984万元，专项用于南宁市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项目，资金注入后所形成的权益为国家独享资本公积，由建宁集团享有。该事项于2025年12月8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计收到资金62,315,638.34元。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1,949,293.10		特许经营权预计更新改造支出
合计	1,949,293.1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项目扶持资金	462,537,525.90		15,227,959.68	447,309,566.22	见其他说明
以奖代补资金	27,918,710.25		1,111,606.32	26,807,103.93	见其他说明
中央财政拨款	18,576,481.93		1,109,709.96	17,466,771.97	见其他说明
拆迁补偿款	425,796.73		31,384.32	394,412.41	见其他说明
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19,279,515.94	20,462,980.41	98,816,535.53	见其他说明
自治区本级预算内项目前期费		2,900,000.00		2,900,000.00	见其他说明
其他	481,678.93	850,645.57	1,025,564.50	306,760.00	见其他说明
合计	509,940,193.74	123,030,161.51	38,969,205.19	594,001,150.0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项目扶持资金：为本公司取得的项目建设扶持资金、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等项目建设扶持资金，用于补助相关项目的建设，本公司将该金额作为递延收益处理，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内平均转入其他收益。

(2) 以奖代补资金：为支持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城镇污水处理能力，中央财政设立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以奖代补专项资金。该资金专项用于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待相关资产完工并验收通过后转入递延收益，在资产折旧期限内平均转入其他收益。

(3) 中央财政拨款：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助本公司相关项目建设的专项资金，在资产折旧期限内平均转入其他收益。

(4) 拆迁补偿款：为八鲤工业园永乐路拆迁补偿款在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内平均转入其他收益。

(5) 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为本公司取得的专项用于南宁市污水厂、站、网设施设备更新提效项目、江南污水处理厂一期初沉池 AOA 工艺改造工程的项目资金。与资产相关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折旧期限内平均转入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其他收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6) 自治区本级预算内项目前期费：为本公司取得南宁市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的专项资金。

(7) 本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82,973,077.00						882,973,077.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11,396,240.62			1,511,396,240.62
其他资本公积	9,737,449.47			9,737,449.47
合计	1,521,133,690.09			1,521,133,690.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197,634.01	4,197,634.01	
合计		4,197,634.01	4,197,634.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根据施工分包合同的工程计量与工程计价依据条款，基于现行的定额计价及相应的费用定额计取安全生产费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7,504,230.05	10,136,909.44		357,641,139.4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47,504,230.05	10,136,909.44		357,641,139.4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9,800,688.25	1,933,534,255.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89,800,688.25	1,933,534,255.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224,685.45	87,934,594.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36,909.44	8,710,861.1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489,192.31	22,957,300.2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48,399,271.95	1,989,800,688.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2,025,685.57	1,486,848,081.62	2,457,969,491.45	1,610,667,153.60
其他业务	20,860,779.49	6,195,943.48	19,703,007.69	8,994,004.15
合计	2,502,886,465.06	1,493,044,025.10	2,477,672,499.14	1,619,661,157.7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收入与成本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供水业务	829,948,174.29	561,094,607.41	829,948,174.29	561,094,607.41
污水处理业务	1,613,357,519.68	891,246,592.96	1,613,357,519.68	891,246,592.96
工程施工业务	33,101,733.02	31,614,819.95	33,101,733.02	31,614,819.95
检测业务	5,618,258.58	2,892,061.30	5,618,258.58	2,892,061.30
其他业务	20,860,779.49	6,195,943.48	20,860,779.49	6,195,943.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广西区内	2,502,886,465.06	1,493,044,025.10	2,502,886,465.06	1,493,044,025.1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469,784,732.04	1,461,429,205.15	2,469,784,732.04	1,461,429,205.1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33,101,733.02	31,614,819.95	33,101,733.02	31,614,819.95
合计	2,502,886,465.06	1,493,044,025.10	2,502,886,465.06	1,493,044,025.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8,830.53	2,317,318.72
教育费附加	1,199,855.54	992,976.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9,903.66	661,984.57
房产税	14,956,462.75	14,651,393.55
土地使用税	7,443,268.61	7,358,975.65
水资源税	59,732,976.24	5,141,040.18
其他	764,084.69	585,004.52
合计	87,695,382.02	31,708,694.01

其他说明：

①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明确我区水资源税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桂财规〔2024〕9号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2024年12月1日开始实施水资源费改税，原缴纳的水资源费计入营业成本，实施水资源费改税后缴纳的水资源税计入税金及附加。

②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	34,074,492.83	37,758,957.72
修理费	9,398,113.72	19,974,451.92
业务费	1,307,641.15	1,408,321.28
折旧费	3,971,990.02	4,221,255.14
其他	3,230,023.96	2,802,016.52
合计	51,982,261.68	66,165,002.58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	72,139,742.62	71,288,229.48
中介机构费用	3,648,134.33	3,251,479.77
折旧及摊销	14,108,402.47	14,512,520.53
办公费	2,378,862.46	1,773,597.28
业务招待费	11,043.09	10,900.52
财产保险费	3,831,674.37	3,920,965.33
修理费	2,354,673.50	3,845,515.04
租赁费	529,833.91	
物业管理费	4,314,134.68	4,820,826.20
其他	16,359,092.42	7,831,642.74
合计	119,675,593.85	111,255,676.89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2,553,738.70	3,211,596.78
材料费	573,700.00	1,060,269.57
折旧费	1,974,932.57	576,210.25
其他	1,590,000.00	1,741,345.00
合计	6,692,371.27	6,589,421.60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3,291,178.74	543,961,961.21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82,524,476.14	56,884,489.93
减：利息收入	2,314,556.18	3,694,232.64
汇兑损益	2,614,794.29	-13,313,277.16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手续费及其他	1,708,585.89	1,767,056.98
合计	462,775,526.60	471,837,018.4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扶持资金	15,227,959.68	15,227,947.11
以奖代补	1,111,606.32	1,111,606.32
中央财政拨款	1,109,709.96	1,109,709.96
拆迁补偿款	31,384.32	31,384.32
消火栓维护费	163,418.03	219,894.07
企业稳岗补贴	779,664.50	770,354.43
源水费补助		200,000.00
发行公司债券资金补助	322,300.00	157,900.00
工业稳增长奖励金	1,970,000.00	30,000.00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9,799.20	42,517.78
工业提速增效攻坚行动政策支持资金		180,000.00
自治区重点工业项目投资补助资金	370,000.00	260,000.00
自治区新型工业化领域资金	150,000.00	90,000.00
工业企业上台阶和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补助资金		1,076,000.00
自治区课题专项资金	14,700.00	638,54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20,013,671.56	
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449,308.85	
2025年一季度“开门红”政策补助资金	70,000.00	
2017年度经济发展贡献奖统计员奖励金	151,200.00	
市直部门及企事业单位“大行动”专项考评奖励经费	80,000.00	
其他	39.75	21.78
项目扶持资金	15,227,959.68	15,227,947.11
合计	42,054,762.17	21,145,875.77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7,110.37	245,356.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067,110.37	245,356.98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0,658,861.24	-93,653,739.7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95,337.58	-189,127.6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71,654,198.82	-93,842,867.43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158,919.01	731,353.14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9,158,919.01	731,353.14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672.57	345,476.05	8,672.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672.57	345,476.05	8,672.5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费收入	1,340,367.68	3,067,085.88	1,327,617.68
水费违约金	1,866,199.65	1,785,768.64	1,866,199.65
其他	139,104.54	825,688.64	151,854.54
合计	3,354,344.44	6,024,019.21	3,354,344.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108,924.81	1,606,865.69	36,108,924.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952,681.21	1,606,865.69	30,952,681.2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4,491.00	358,749.00	504,491.00
赔偿金	70,369.94	-672,633.62	70,369.94
其他	563,598.63	114,614.36	563,598.63
合计	37,247,384.38	1,407,595.43	37,247,384.38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255,736.50	32,828,045.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492,948.43	-17,410,969.47
合计	14,762,788.07	15,417,075.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9,437,019.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415,552.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8,210.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9,812.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8,229.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6,529.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4,963.55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56,155.69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60,066.56
其他	-931,228.59
所得税费用	14,762,788.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费违约金	1,866,199.65	1,785,768.64
利息收入	2,318,794.16	3,696,451.37
赔偿费收入	2,356,716.71	3,299,987.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	3,911,071.22	3,167,311.8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	30,230,541.40	4,526.53
代收用户污水处理费	611,313,396.04	610,112,797.31
收到材料采购及工程投标、履约、挖掘保证金	5,851,639.97	3,357,244.73
其他	3,305,347.03	3,206,793.28
合计	661,153,706.18	628,630,881.5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测漏费	7,656,545.36	12,021,577.52
办公费	3,360,929.57	3,517,551.10

业务招待费	10,453.09	17,804.52
运输费	241,933.17	226,069.83
咨询费	720,557.00	626,000.00
中介机构费用	3,428,014.83	3,129,015.25
保险费	1,320,664.76	4,874,954.45
支付代收用户污水处理费	677,564,592.82	536,049,245.84
退材料采购及工程投标、履约、挖掘保证金	1,586,151.89	
其他	25,982,263.49	23,403,018.98
合计	721,872,105.98	583,865,237.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296,808,552.84	1,512,979,389.06
投资联营企业支付的现金		
合计	2,296,808,552.84	1,512,979,389.0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迁改工程款	4,120,712.58	5,449,671.28
合计	4,120,712.58	5,449,671.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62,315,638.34	
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	100,000,000.00	
合计	162,315,638.3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公司债券登记费直接支付的手续费、宣传费、咨询费等费用	2,454,000.00	2,321,000.00
支付与租赁有关的金额	2,721,615.20	3,515,466.49
短期融资券承销手续费、登记服务费	110,933.34	
合计	5,286,548.54	5,836,466.4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000,000.00	97,222.17	93,402.80		5,003,819.37
应付股利	2,950,678.63		26,489,192.31	26,489,192.31		2,950,678.63
长期借款	11,446,497,770.93	3,623,907,497.86	420,885,424.36	2,786,588,035.05		12,704,702,658.10
应付债券	3,038,135,035.13	1,300,000,000.00	107,787,167.71	393,754,000.00		4,052,168,202.84
租赁负债	2,268,088.54		2,701,623.23	2,699,075.62	319,878.45	1,950,757.70
长期应付款	196,210,808.89	100,000,000.00	7,660,133.33	7,570,911.11		296,300,031.11
专项应付款 -超长期特别国债		62,315,638.34				62,315,638.34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债券	501,476,342.91	500,000,000.00	9,189,211.44	506,809,234.71		503,856,319.64
合计	15,187,538,725.03	5,591,223,136.20	574,809,974.55	3,724,003,851.60	319,878.45	17,629,248,105.7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674,231.24	87,934,594.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58,919.01	-731,353.14
信用减值损失	171,654,198.82	93,842,867.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9,886,071.45	661,251,085.87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72,398.68	3,213,433.29
无形资产摊销	33,112,557.99	30,544,924.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84,680.37	4,706,61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00,252.24	1,261,389.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3,381,496.89	473,764,194.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7,110.37	-245,35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05,503.36	-17,725,071.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54.93	314,101.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0,610.36	5,568,989.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3,743,867.98	-980,536,136.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42,296.31	88,294,939.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99,193.96	451,459,220.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315,956.71	2,106,140.6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4,140,932.05	701,866,683.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1,866,683.17	757,191,403.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74,248.88	-55,324,720.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14,140,932.05	701,866,683.17
其中：库存现金		26.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14,140,932.05	701,866,656.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4,140,932.05	701,866,683.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1,697,893.81	228,825.42	保证金、诉讼冻结、ETC押金
合计	1,697,893.81	228,825.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824,477.57	7.0288	12,823,887.9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27,761,382.22	7.0288	195,129,203.39
欧元	8,575,161.11	8.2355	70,620,739.31
日元	2,524,467,006.60	0.044797	113,088,54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中：美元	3,618,242.40	7.0288	25,431,902.26
欧元	3,947,699.93	8.2355	32,511,282.75
日元	245,855,110.85	0.044797	11,013,571.4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	930,860.64
低价值租赁	1,901.28
合计	932,761.92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492,028.4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场地租赁	2,427,992.45	
合计	2,427,992.4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527,396.45	1,397,973.43
第二年	882,305.69	987,091.82
第三年	890,675.27	430,494.36
第四年	914,928.72	356,457.66
第五年	930,498.43	369,824.88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201,593.35	1,235,125.8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宁市新国标下应对藻类污染物工艺研究与安全保障策略	100,739.08	1,591,110.02
厌氧好氧缺氧复氧低耗高效处理新技术的开发与工程示范	253,063.26	564,005.61
五象供水片区双水源供水管网水质敏感区识别与控	255,700.91	0.00

制策略研究		
臭氧生物活性炭工艺运行效能优化及应用示范	352,366.09	448,881.91
采用无机调理剂替代生物沥浸营养剂深度脱水在江南水质净化厂应用研究	353,713.55	639,533.96
大王滩源水水质特性调查与分析	533,574.12	100,094.90
南宁市供水管网漏损治理技术优化与示范	2,279,558.37	2,485,588.19
新国标下强化污染物去除的饮用水安全保障工艺集成与工程示范	2,563,655.89	246,100.30
水厂生产废水处理回用项目		360,000.00
水厂提质节能型工艺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154,106.71
企业用水行为分析数据产品		425,566.98
合计	6,692,371.27	7,014,988.5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692,371.27	6,589,421.60
资本化研发支出		425,566.98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	南宁市	60,000,000.00	南宁市	建筑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武鸣区	3,150,000.00	南宁市武鸣区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宁市流量仪表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	300,000.00	南宁市	水表及流量仪表，自动化仪表的维修、销售及检定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西绿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南宁市	12,000,000.00	南宁市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横州市	20,000,000.00	横州市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49.00%	-550,454.21		41,528,393.7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30,777,085.99	277,540,772.58	308,317,858.57	79,254,799.83	144,311,186.68	223,565,986.51	39,240,207.55	74,571,207.97	113,811,415.52	44,790,615.52		44,790,615.5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3,647,237.94	-1,123,375.94	-1,123,375.94	-1,592,463.56				365,001.2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230,334.57	8,310,125.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67,110.37	245,356.9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67,110.37	245,356.98

其他说明：

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月6日，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人民币 2,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认缴人民币 800 万元），占比 40%。本公司对该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09,458,514.81	2,900,000.00		17,480,660.28		494,877,854.53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81,678.93	850,645.57		1,025,564.50		306,76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9,279,515.94		20,462,980.41		98,816,535.5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9,940,193.74	123,030,161.51		38,969,205.19		594,001,150.0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7,929,969.13	17,480,647.71
与收益相关	24,084,954.09	3,622,710.28
合计	42,014,923.22	21,103,357.9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

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由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之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向南宁市中心城区提供自来水和污水处理业务以及供排水工程建造业务，基于其业务特殊性质，本公司的客户具有多样性及广泛性的特点，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5 及附注七、9。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3.71%（2024 年：93.3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1.34%（2024 年：23.97%）。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468.41亿元（2024年12月31日：435.00亿元）。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及债券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借款及债券的账面价值，不超过40%的借款及债券于12个月内到期。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22.48%(2024年：19.45%)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003,819.37				5,003,819.37
应付账款	2,020,256,753.12				2,020,256,753.12
其他应付款	158,303,503.19				158,303,503.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0,874,925.45				3,490,874,925.45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	503,856,319.64				503,856,319.64
长期借款		2,129,447,522.69	1,303,682,432.16	9,642,185,614.42	13,075,315,569.27
应付债券		859,346,646.88	547,876,904.11	1,636,907,835.62	3,044,131,386.61
长期应付款		19,291,200.00	24,397,711.67	327,204,717.78	370,893,629.45
租赁负债		391,612.19	23,057.20	559,026.10	973,695.49
金融负债合计	6,178,295,320.77	3,008,476,981.76	1,875,980,105.14	11,606,857,193.92	22,669,609,601.59

(续)

项目(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2,396,579,201.33				2,396,579,201.33
其他应付款	230,463,437.02				230,463,437.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8,737,881.32				2,438,737,881.32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	501,476,342.91				501,476,342.91
长期借款		2,040,071,368.15	1,502,103,272.16	8,476,878,083.86	12,019,052,724.17
应付债券		1,160,813,637.75	829,036,646.88	839,680,000.00	2,829,530,284.63

长期应付款	16,723,200.00	16,371,200.00	216,903,893.33	249,998,293.33
租赁负债	398,823.52	29,027.79		427,851.31
金融负债合计	5,567,256,862.58	3,218,007,029.42	2,347,540,146.83	9,533,461,977.19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借款有关。

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约3%的（2024年：3%）计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计息。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产生的影响。

明 细	基准点 增加/(减少)	净利润 增加/(减少)
本期数		
人民币	25	-23,745,174.00
人民币	-25	23,745,174.00
上期数		
人民币	25	- 21,140,562.00
人民币	-25	21,140,562.00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借入记账本位币以外货币的借款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欧元及日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明 细	汇率变动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利润 增加/(减少)
本期数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8,828,831.7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8,828,831.75
上期数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0,061,835.8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0,061,835.82
	欧元汇率	净利润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本期数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4,383,110.94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4,383,110.94
上期数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4,641,485.52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4,641,485.52
	日元汇率	净利润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本期数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	-5,274,340.09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	5,274,340.09
上期数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	-5,911,361.77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	5,911,361.77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5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本公司的政策是使资产负债率保持合理水平。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81.02%（2024年12月31日：79.63%）。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除应付债券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项目（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896,190,100.13			3,013,640,940.24	3,013,640,940.24
金融负债小计	2,896,190,100.13			3,013,640,940.24	3,013,640,940.24

（续）

项目（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	------	------------	------------	------------	----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697,646,466.64	2,795,824,439.99	2,795,824,439.99
金融负债小计	2,697,646,466.64	2,795,824,439.99	2,795,824,439.99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应付债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25年12月31日，针对应付债券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	水务行业投资；房屋、机械设备租赁	205,298.14	51.00	51.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南宁建宁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12月更名为“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成立时，建宁集团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86.83%，于2009年9月，由于上海神亚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建宁集团占本公司的股本总额的比例由86.83%稀释为75%。2015年5月21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950号）核准，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700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A股首发上市涉及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桂国资复[2010]210号），本次发行后，我公司国有股东将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10%的股份即1,470万股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建宁集团的持股数量减少1,470万股。变动后，建宁集团占本公司的股本总额的比例为58.02%。建宁水务于2016年3月15日—3月1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740,000股，增持均价为13.13元/股，增持总金额为972.14万元。变动后，建宁水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58.12%。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896号）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7,162,179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2元。

建宁水务于2019年6月28日—7月4日通过汇入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银行徐汇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增持公司股份22,688,100股，增持均价为5.52元/股，增持总金额为12,523.83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建宁水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51.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南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宁建宁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西金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其他
南宁建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宁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南宁武鸣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南宁高新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南宁市建安江南花园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南宁建宁兴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绿城环境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环发（横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环发（宾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环发医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环发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上林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横州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南宁市江南区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	其他

责任公司	
宾阳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隆安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南宁市西乡塘区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南宁市兴宁区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南宁万丰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南宁万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南宁市建汇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南宁建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南宁建宁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广西金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南宁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武鸣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宁高新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宁市建安江南花园投资有限公司、南宁建宁兴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环发（横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发（宾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环发医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环发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上林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横州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江南区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宾阳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隆安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西乡塘区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兴宁区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万丰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宁万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建汇置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水	41,476,835.48	50,000,000.00	否	41,151,026.16
南宁建宁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119,968.92	130,000.00	否	206,247.46
广西绿城环境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污泥处置服务	38,895,422.24	53,000,000.00	否	35,402,266.60

环发（横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污泥处置服务	535,825.66			0.00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自动监控设施运维服务	1,039,622.68	1,200,000.00	否	683,018.88
南宁万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食堂服务	15,488,001.29	17,000,000.00	否	4,899,980.2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300,347.36	-5,028,980.36
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补水服务	5,947,846.11	5,678,669.90
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26,537,701.60	39,614,055.36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6,207.27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仪器仪表检定维护服务		90.56
南宁建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42,212.90	730,978.55
南宁高新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49,731.25	
环发（横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282,251.62	163,717.46
环发（宾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248,703.92	
广西环发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19,297.30	88,051.56
南宁市江南区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14,810.08	13,849.21
南宁万丰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160,083.12	1,573,817.52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仪器仪表检定维护服务		16.9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原水服务人民币41,476,835.48元（2024年：人民币41,151,026.16元）。

(b)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接受南宁建宁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人民币119,968.92元（2024年：人民币206,247.46元）。

(c)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广西绿城环境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污泥处置服务人民币38,895,422.24元（2024年：人民币35,402,266.60元）。

(d)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环发（横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污泥处置服务人民币 535,825.66 元。

(e)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购买自动监控设施运维服务人民币 1,039,622.68 元（2024 年：人民币 683,018.88 元）。

(f)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接受南宁万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食堂服务人民币 15,488,001.29 元（2024 年：人民币 4,899,980.25 元）。

(g)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300,347.36 元（2024 年：人民币 -5,028,980.36 元，为负数的原因系项目预结和正结跨年引起）。

(h)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补水服务 5,947,846.11 元（2024 年：人民币 5,678,669.90 元），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26,537,701.60 元（2024 年：人民币 39,614,055.36 元）。

(i)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6,207.27 元；2024 年，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水表等仪器仪表检定维护服务人民币 90.56 元。

(j)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南宁建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42,212.90 元（2024 年：人民币 730,978.55 元）。

(k)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南宁高新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49,731.25 元。

(l)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环发（横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282,251.62 元（2024 年：人民币 163,717.46 元）。

(m)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环发（宾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248,703.92 元。

(n)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广西环发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19,297.30 元（2024 年：人民币 88,051.56 元）。

(o)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南宁市江南区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14,810.08 元（2024 年：人民币 13,849.21 元）。

(p) 本年度，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南宁万丰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人民币 160,083.12 元（2024 年：人民币 1,573,817.52 元）。

(q) 2024 年，本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水表等仪器仪表检定维护服务人民币 16.98 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0.00	1,671,229.97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	102,711.85	87,489.91
南宁市江南区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497,064.22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341,772.85	22,730.13	208,463.56			1,920,001.05	88,915.06	931,597.7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①本年度，本公司向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出租房屋及土地，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的租赁收益人民币 599,776.07 元（2024 年：人民币 1,758,719.88 元）。
- ②本年度，本公司向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租入房屋，根据租赁合同应支付的租赁款项人民币 2,341,772.85 元（2024 年：人民币 1,920,001.05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30,497.93	1997/9/24	2033/9/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偿为本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该担保贷款本报告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5,130,497.93 元（2024 年末：人民币 5,236,759.7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7.79	449.69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6,081,003.27	4,327,597.00	22,276,754.02	850,663.15
应收账款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5,364.00	508.64

合同资产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558.78	49,539.04	49,536.50	3,224.83
合同资产	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441,717.99	1,763,444.19	9,169,108.14	596,908.94
合同资产	南宁建宁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5,721.75	5,721.75	5,721.75	372.49
合同资产	南宁高新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731.25	5,679.31		
合同资产	环发(宾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8,703.92	28,401.99		
合同资产	广西环发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134.85	73.88
合同资产	南宁万丰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12,765.69	52,911.05
其他应收款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7,661.75		228,600.00	
其他应收款	南宁建宁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167.20			
其他应收款	南宁市江南区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204.8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55,265.60	7,104,353.12
应付账款	南宁建宁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74.67	
应付账款	广西绿城环境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391,003.12	3,576,255.12
应付账款	环发(横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6,763.60	
应付账款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275,500.00	181,000.00
合同负债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003.03	397,328.12
合同负债	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2,206,515.87	8,464,163.39
合同负债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1,296.35	
合同负债	南宁建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30,209.37	272,422.27
合同负债	南宁高新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18.13	2,418.13
合同负债	环发(横州)环保科		267,668.43

	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负债	广西环发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627.43	1,627.43
合同负债	南宁市江南区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254.33	
合同负债	南宁市西乡塘区建中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744.73	
合同负债	南宁万丰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7,176.35	43,790.89
预收款项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90,390.82
预收款项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625.20	
其他应付款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73,338.25	18,725,137.00
其他应付款	南宁万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522,068.12	2,391,877.73
租赁负债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868.80	423,384.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737,397.55	1,976,405.85
长期应付款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8,315,638.34	196,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48,315,638.34 元，其中：186,000,000.00 元：本公司申报并获得国家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资金 196,000,000.00 元，用于五象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其中 10,000,000.00 元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到期，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该资金发放方式为股东借款资金，即通过建宁水务与农发基础设施基金有限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区分行签订农发基础设施基金借款协议，再由集团公司以统借统还方式转至本公司；100,000,000.00 元：本公司报告期内申报并获得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 100,000,000.00 元，用于石埠水厂一期配套出厂主干管工程项目建设。该资金发放方式为股东借款资金，即通过建宁水务与农发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区分行签订农发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借款协议，再由集团公司以统借统还方式转至本公司；62,315,638.34 元：根据南宁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上级资金注入路径的意见》（南财资金(2025)310 号）、《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转发〈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上级资金注入路径的意见〉的通知》（南建水务发(2025)124 号）以及有关上级资金管理办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所获批上级资金 11,984 万元的政府出资人代表，以资本金注入方式，依据项目施工进度，分批、逐笔向我公司拨付资金，专项用于南宁市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项目，资金注入后所形成的权益为国家独享资本公积，由控股股东南宁建宁水务集团享有。2025 年收到上述上级资金 62,315,638.34 元。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未拨备	3,865,699,453.58	5,680,580,867.74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经董事会批准但未签约的承诺事项。

注：已签约但未拨备是指会计结束后，本公司已签订未执行完毕的固定资产投资类合同，未来仍需支付的应资本化的款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李叶诉本公司、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李叶作为南宁市物流园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的实际施工人，主张本公司、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向李叶支付工程款 39,843,782.95 元并支付逾期支付工程款的利息 4,378,997.76 元，本案已由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正在审理中。

(2) 本公司诉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李叶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基于与上述同一工程项目，本公司认为广西一建在施工过程中存在非法转包、工期延误、工程质量缺陷且经催告后未修复等违约行为，并因此遭受损失。请求判令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1,950.14 万元，李叶对上述违约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已经立案受理，案件正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904,058.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6 年 3 月 25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自2010年1月1日，本公司开始实施设定提存福利退休计划，由本公司和签订劳动合同的在职员工共同缴纳，其中，本公司按照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4%（从2019年开始，调整为8%）且不超过本公司上年度利润总额的5%确定缴费金额。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4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①供水业务分部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和销售；
- ②污水处理业务分部主要从事城市污水处理；
- ③工程施工业务分部从事市政管道工程、排水工程和给水工程等的施工。
- ④检测业务分部主要从事水表及流量仪表，自动化表的维修、销售及检定、校准、检测、维护等；检验检测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分部负债不包括应交税费之企业所得税，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和负债均由本公司统一管理。

分部间的交易按市场价进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供水业务	污水处理业务	工程施工业务	检测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58,301,558.56	1,615,393,083.03	192,818,080.61	20,284,791.73	183,911,048.87	2,502,886,465.0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848,772,447.03	1,615,393,083.03	33,101,733.02	5,619,201.98		2,502,886,465.06
分部间交易	9,529,111.53		159,716,347.59	14,665,589.75	183,911,048.87	

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835,414,883.10	1,613,357,519.68	192,818,080.61	20,283,848.33	179,848,646.15	2,482,025,685.5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829,948,174.29	1,613,357,519.68	33,101,733.02	5,618,258.58		2,482,025,685.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5,466,708.81		159,716,347.59	14,665,589.75	179,848,646.15	
营业成本	584,684,055.05	901,615,609.92	161,939,010.41	10,313,051.43	165,507,701.71	1,493,044,025.1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74,904,214.25	901,378,608.72	161,939,010.41	10,313,051.43	161,686,803.19	1,486,848,081.62
营业费用	301,751,627.33	322,782,271.78	15,164,621.75	5,908,506.37	4,481,273.83	641,125,753.40
营业利润/(亏损)	-96,295,443.21	250,930,368.55	4,667,722.44	4,051,929.47	20,024,518.00	143,330,059.25
资产总额	19,553,639,896.64	14,132,168,928.09	489,669,500.72	56,314,578.39	8,671,307,071.26	25,560,485,832.58
负债总额	14,849,526,218.57	13,841,020,785.31	361,371,706.15	7,385,659.77	8,350,494,109.54	20,708,810,260.26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1,762,239,504.37	341,941,228.82	33,265.93	739,198.98		2,104,953,198.10
折旧和摊销费用	237,968,056.70	484,735,775.99	1,570,477.30	5,033,224.81	10,051,826.31	719,255,708.49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10,101,398.51	164,242,320.08	9,084,193.53			183,427,912.12
信用减值损失	-10,389,494.01	-161,339,430.29	74,725.48			-171,654,198.8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03,814,091.18	1,391,329,987.76
0-6个月	975,127,011.23	905,195,380.31
6个月-1年	828,687,079.95	486,134,607.45
1至2年	988,059,434.90	630,439,716.69
2至3年	611,292,290.47	554,251,628.97
3年以上	279,884,873.86	195,863,576.58
合计	3,683,050,690.41	2,771,884,91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83,050,690.41	100.00	333,850,471.99	9.06	3,349,200,218.42	2,771,884,910.00	100.00	163,206,532.03	5.89	2,608,678,377.97
其中：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212,500.00	0.01			212,500.00
2015年3月1日(含2015年3月1日)后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3,541,298,076.65	96.15	313,220,172.77	8.84	3,228,077,903.88	2,662,070,101.30	96.04	153,059,511.23	5.75	2,509,010,590.07
供水与2015年3月1日之前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141,752,613.76	3.85	20,630,299.22	14.55	121,122,314.54	109,602,308.70	3.95	10,147,020.80	9.26	99,455,287.90
合计	3,683,050,690.41	/	333,850,471.99	/	3,349,200,218.42	2,771,884,910.00	/	163,206,532.03	/	2,608,678,377.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2015年3月1日(含2015年3月1日)后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个月	899,158,966.95	12,320,731.06	1.37
6个月-1年	807,907,959.82	24,097,491.07	2.98
1至2年	963,436,662.49	121,196,210.93	12.58
2至3年	599,245,662.93	78,022,622.28	13.02
3年以上	271,548,824.46	77,583,117.43	28.57
合计	3,541,298,076.65	313,220,172.77	8.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 供水与2015年3月1日之前的污水处理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个月	75,968,044.28	150,602.89	0.20
6个月-1年	20,779,120.13	247,880.80	1.19
1至2年	24,622,772.41	8,266,712.80	33.57
2至3年	12,046,627.54	5,567,951.25	46.22
3年以上	8,336,049.40	6,397,151.48	76.74
合计	141,752,613.76	20,630,299.22	14.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并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回	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63,206,532.03	170,692,877.04			-48,937.08	333,850,471.99
合计	163,206,532.03	170,692,877.04			-48,937.08	333,850,471.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61,733,954.06		3,061,733,954.06	83.13	258,956,987.33
南宁市武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3,012,416.64		113,012,416.64	3.07	13,987,407.44
横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7,005,515.61		107,005,515.61	2.91	11,784,696.95
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5,712,322.80		105,712,322.80	2.87	16,427,393.31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81,847,020.82		81,847,020.82	2.22	6,443,669.67

合计	3,469,311,229.93		3,469,311,229.93	94.20	307,600,154.70
----	------------------	--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035,549.93	5,633,556.11
合计	46,035,549.93	5,633,556.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4,874,430.46	2,339,724.20
1年以内	44,874,430.46	2,339,724.20
1至2年	263,245.16	435,054.95
2至3年	173,709.12	200,490.05
3年以上	3,226,884.07	4,174,858.48
合计	48,538,268.81	7,150,127.68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3,060,964.83	889,024.62
政府押金及保证金	2,659,240.62	3,891,687.85
其他	2,818,063.36	2,369,415.21
合计	48,538,268.81	7,150,127.6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8,787.80	436,188.85	1,001,594.92	1,516,571.5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4,053.87	-434,965.57	459,019.4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487.14	332.05	952,808.96	988,628.15
本期转回	2,480.84			2,480.8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7,740.23	1,555.33	2,413,423.32	2,502,718.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政府押金及保证金	26,534.71	1,197,506.33	2,480.84			1,221,560.20
其他	1,490,036.86	-208,878.18				1,281,158.68
合计	1,516,571.57	988,628.15	2,480.84			2,502,718.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宁市财政局	829,123.50	1.71	政府押金及保证金	5年以上	829,123.50
南宁城市园兴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2,260.00	1.22	其他	1年以内	22,178.15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93,622.74	1.02	其他	5年以上	493,622.74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22,638.39	0.66	其他	1年以内	12,081.73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7,661.75	0.49	其他	1年以内： 19061.75, 5年以上： 218600	

合计	2,475,306.38	5.10	/	/	1,357,006.12
----	--------------	------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4,847,409.42		134,847,409.42	133,847,409.42		133,847,409.4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230,334.57		9,230,334.57	8,310,125.98		8,310,125.98
合计	144,077,743.99		144,077,743.99	142,157,535.40		142,157,535.4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	62,574,890.08					62,574,890.08		
南宁市武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9,645,620.23					19,645,620.23		
南宁市流量仪表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830,499.11					2,830,499.11		
广西绿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42,796,400.00		1,000,000.00			43,796,400.00		
合计	133,847,409.42		1,000,000.00			134,847,409.4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310,125.98			1,067,110.37			146,901.78			9,230,334.57	
小计	8,310,125.98			1,067,110.37			146,901.78			9,230,334.57	
合计	8,310,125.98			1,067,110.37			146,901.78			9,230,334.57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83,959,872.70	1,438,127,979.65	2,367,127,532.25	1,563,473,447.32
其他业务	24,126,038.30	9,896,837.26	23,019,224.89	11,679,023.95
合计	2,408,085,911.00	1,448,024,816.91	2,390,146,757.14	1,575,152,471.2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收入和成本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供水业务	774,249,590.96	546,627,401.44	774,249,590.96	546,627,401.44
污水处理业务	1,609,710,281.74	891,500,578.21	1,609,710,281.74	891,500,578.21
其他业务	24,126,038.30	9,896,837.26	24,126,038.30	9,896,837.2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广西区内	2,408,085,911.00	1,448,024,816.91	2,408,085,911.00	1,448,024,816.9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408,085,911.00	1,448,024,816.91	2,408,085,911.00	1,448,024,816.91
合计	2,408,085,911.00	1,448,024,816.91	2,408,085,911.00	1,448,024,816.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02,444.67	6,922,406.4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7,110.37	245,356.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169,555.04	7,167,763.4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适用 不适用**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100,252.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14,923.22	附注十一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96.2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7,212.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4,629.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9.32	
合计	6,799,979.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	0.1078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	0.1001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东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